

**防止青少年自殺工作小組  
提交予行政長官的報告**

# 防止青少年自殺工作小組

## 提交予行政長官的報告

### 目錄

	頁數
摘要 .....	4
第一章—工作小組的工作範圍 .....	7
1.1 工作小組的目標 .....	7
1.2 工作小組的成員 .....	7
1.3 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 2016 年所提建議的落實情況....	7
第二章—檢視現有策略和服務 .....	10
2.1 三層金字塔模型 .....	10
2.2 跨專業服務模式 .....	11
2.3 現有服務和計劃 .....	11
2.4 培養正面價值觀的工作 .....	12
教育 .....	12
醫療 .....	15

社會與家庭 .....	16
社區及跨界別協作 .....	18
2.5 <i>識別及支援高危青少年的工作</i> .....	20
教育 .....	20
醫療 .....	22
社會與家庭 .....	23
社區及跨界別協作 .....	25
2.6 <i>支援有自殺風險的青少年的工作</i> .....	26
教育 .....	26
醫療 .....	26
社會、家庭與社區 .....	27
<b>第三章——建議：優化策略和服務 .....</b>	<b>29</b>
3.1 <i>普及性層面(針對所有青少年)</i> .....	29
加強學校社工服務 .....	29
為青少年提供有利環境／支援服務 .....	30
3.2 <i>選擇性層面(針對高危青少年)</i> .....	33
加強跨專業支援服務 .....	33
加強針對性的服務和培訓 .....	34
3.3 <i>針對性層面(針對有自殺風險的青少年)</i> .....	36

加強精神科服務 .....	36
加強跨界別協作 .....	37
<b>第四章— 展望未來 .....</b>	<b>39</b>
<i>i.</i> 挑戰 .....	39
<i>ii.</i> 家校合作及家長教育專責小組與學校課程檢討專責 小組 .....	39
<i>iii.</i> 大學收生 .....	40
<i>iv.</i> 利用人工智能預測和防止自殺.....	40
<i>v.</i> 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就精神健康事宜作長遠策劃和 協調跨界別工作 .....	42
<b>簡稱列表 .....</b>	<b>44</b>

## 摘要

1.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政府)非常重視年輕人的精神健康，並致力防止青少年自殺。本報告扼要載述跨決策局／部門(局／部門)的防止青少年自殺工作小組(工作小組)的工作，包括檢視各局／部門的現有策略／服務，以及建議優化的範疇。

### 第一章

2. 第一章載述工作小組的目標和成員，並檢視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在 2016 年提出的建議的落實情況。

### 第二章

3. 第二章檢視現有策略和服務，並闡釋三層金字塔模型(即普及性、選擇性及針對性)和跨專業服務模式(涉及教育、社會與家庭、醫療和社區等四個領域)，說明政府現時透過多層級和跨界別的策略及服務，為處理青少年自殺問題所做的工作。這章也詳述政府在以下三方面的具體工作(i)培養正面價值觀；(ii)識別和支援高危青少年；以及(iii)支援有自殺風險的青少年。

### 第三章

4. 第三章提出了 13 項優化政府策略和服務的建議，以期更妥善地彌補服務不足之處，並滿足年輕人及其父母多方面的

需要。這些建議涵蓋以下範疇：

建議 1：為每所小學提供一名學校社工，並加強為學前教育機構提供的社工服務**[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案]**；

建議 2：加強生命教育和協助青少年建立抗逆能力；

建議 3：改善家課內容質素和提升評估素養；

建議 4：加強推廣精神健康和公眾教育；

建議 5：加強兒童事務委員會的工作；

建議 6：探討是否可推行大規模的“關懷兒童”運動；

建議 7：優化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

建議 8：加強教師培訓；

建議 9：加強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服務；

建議 10：加強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的服務**[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案][2017 年施政報告]**；

建議 11：加強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

建議 12：增加專科門診診所的服務名額；以及

建議 13：探討是否可推動非政府機構及早為有需要的青少年提供服務。

## 第四章

5. 第四章總結政府、相關專業人士及市民大眾在防止青少年自殺方面所遇到的各種挑戰，並指出針對這些問題的長遠解決方法，包括家校合作、家長教育、檢討學校課程、改變大學收生方式、嘗試利用人工智能預測和防止自殺，以及由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就精神健康事宜作整體策劃和協調跨界別工作。有關的各局／部門及各持份者將繼續努力，以期更有效處理青少年自殺問題。

## 第一章——工作小組的工作範圍

### 1.1 工作小組的目標

6. 行政長官要求勞工及福利局(勞福局)局長成立和統籌一個跨局／部門工作小組，跟進青少年自殺問題，特別是檢視在 2016 年 11 月公布的《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最終報告》)所載建議的落實進度，並研究是否可加強現有措施和服務，以及推出進一步措施。

### 1.2 工作小組的成員

7. 工作小組於 2017 年 11 月成立，由勞福局局長擔任主席，成員包括勞福局、教育局、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民政事務局、衛生署、社會福利署(社署)和醫院管理局(醫管局)的代表。工作小組的成員名單和職權範圍載於附件 A。自 2017 年 11 月以來，工作小組共召開四次會議，現已完成工作，並於 2018 年 10 月向行政長官提交報告。

### 1.3 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 2016 年所提建議的落實情況

8. 自殺是一種複雜的行為，通常並非由單一原因引致，而是基於複雜的生物、心理、認知、社會、文化或其他環境因素所產生的相互作用所致。根據政府統計處的數字<sup>1</sup>，在 2011

---

<sup>1</sup> 政府統計處也向在 2001 年成立的跨部門研究自殺事宜工作小組提供有關自殺的統計數字。由於政府已採取較針對性的方式處理目標羣組(例如學生和青少年)的自殺問題，該工作小組現已解散。



至 2017 年間<sup>2</sup>，自殺死亡總人數及 6 至 25 歲年齡組別的自殺死亡人數如下：

年份	自殺死亡人數	6 至 25 歲年齡組別 的自殺死亡人數	6 至 25 歲年齡組別的自殺死亡 人數佔自殺死亡 總人數的百份比 (%)
2011	866	82	9.5
2012	912	89	9.8
2013	941	82	8.7
2014	920	64	7.0
2015	924	73	7.9
2016	921	94	10.2
2017	835	76	9.1

雖然 6 至 25 歲年齡組別的自殺人數每年不同，但並無明顯的上升趨勢。政府統計處的有關分項數字載於**附件 B**。

9. 儘管每宗自殺個案的成因各有不同，但當事人在自殺前通常都會有一些徵兆，因此，及早察覺和介入對防止自殺至為重要。有見及此，教育局於 2016 年 3 月成立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根據當時所得的最新資料，並參考國際研究，分析香港在 2015/2016 學年接連發生的學生自殺事件並嘗試了解可能成因；就如何加強與防止學生自殺有關的現有服務提出建議；以及建議防止學生自殺的措施。該委員會的研究顯示，學生自殺行為是多方面的因素互相影響而成，包括精神健康問題、心理因素、家庭關係、適應問題和朋輩關係問題、學校適應問題和學習壓力等。

<sup>2</sup> 上表所列的自殺死亡數字是根據在某特定年份發生的自殺死亡個案編製而成（於 2018 年 6 月獲確定），但不包括在該年發生但尚待死因裁判法庭作出裁決和尚待入境事務處登記的死亡個案。有關數字會在資料更新時作出修改。

10. 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提出以下五類建議：

- (a) 加強對學校及大專院校學生的支援；
- (b) 加強對家庭的支援；
- (c) 加強傳統及社交媒體的角色；
- (d) 推廣多元升學途徑；以及
- (e) 其他與教育制度相關的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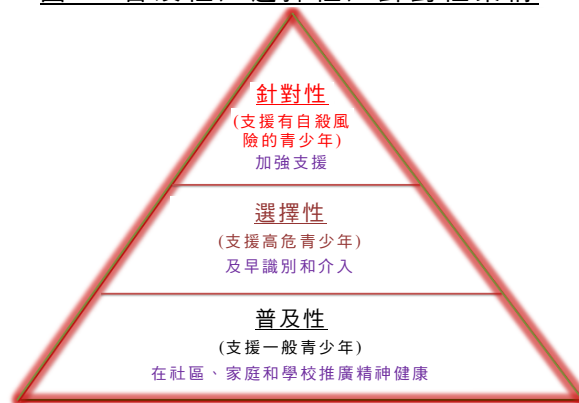
11. 《最終報告》對本港 2013/14 至 2015/16 學年間的學生自殺問題作詳細分析，包括自殺率、方式和計劃、性別和級別、連鎖效應和傳染性，以及各項危險因素。工作小組知悉《最終報告》所闡述的分析結果和背景資料，並檢視了《最終報告》所載建議的落實進度。政府有關的局／部門一直積極致力跟進《最終報告》所提出的 28 項措施／建議。本報告旨在匯報各局／部門在落實《最終報告》所載建議方面的最新工作情況(有關跟進工作進度摘要載於附件 C)，並就可予優化的範疇提出進一步建議。

## 第二章——檢視現有策略和服務

### 2.1 三層金字塔模型

12. 如《最終報告》所述，政府在處理青少年自殺問題上的整體策略，以及跨局／部門的相關工作，可透過三層金字塔模型來闡釋，而這個模型包含三個層面的服務和計劃，分別為普及性、選擇性及針對性層面(圖一)。普及性層面指普及性預防，涵蓋支援一般青少年的計劃和服務，透過社區、家庭和學校推廣精神健康。選擇性層面旨在透過及早識別和介入，支援高危青少年。針對性層面則針對有自殺風險的青少年，提供加強的支援及補救性質的服務。上述三個層面互有關連，並需互相協調，不可忽略其他層面的情況。以選擇性層面的高危青少年為例，應妥善處理有關個案並給予支援，避免過早轉介至針對性層面，而最終目標是使個案可以回到普及性層面處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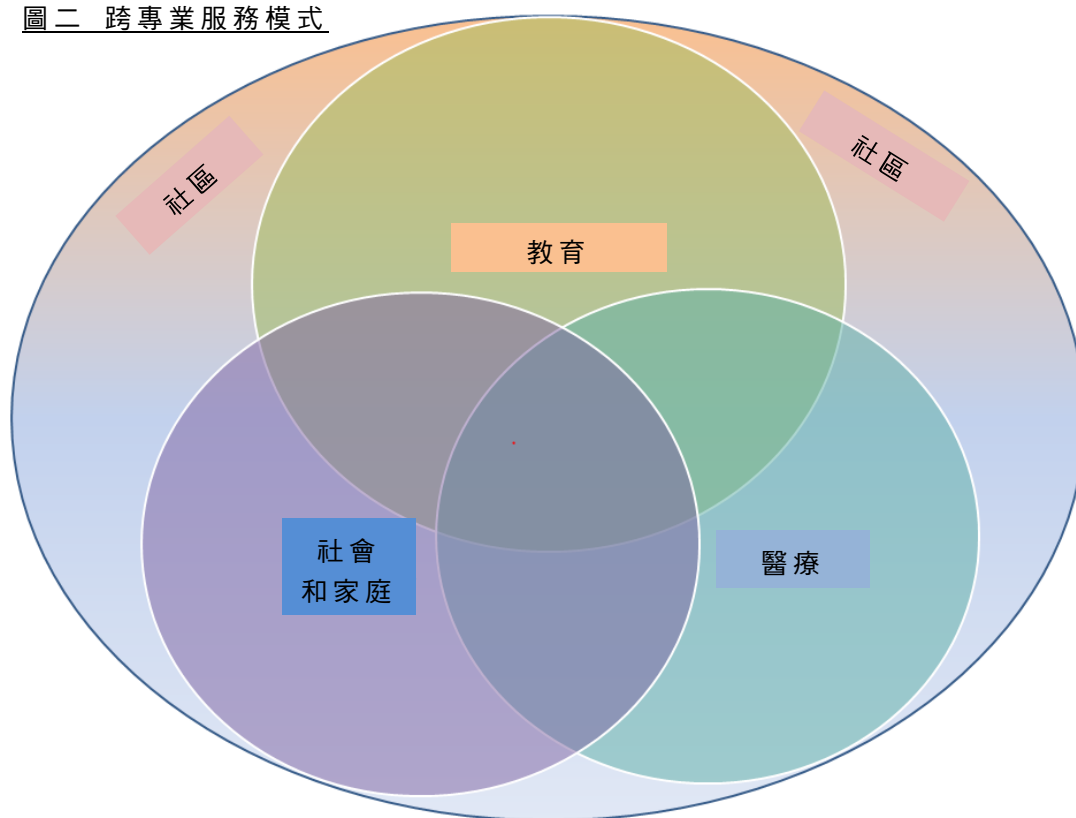
圖一 普及性／選擇性／針對性架構



## 2.2 跨專業服務模式

13. 各局／部門在三個層面所提供的服務和計劃，於青少年的不同生活領域(例如教育、醫療、社會和家庭環境及社區)發揮作用。透過圖二所示的跨專業服務模式，工作小組希望更清晰說明這些領域與各局／部門的服務和計劃之間的相互作用。根據這個模式，不同領域之間的重疊部分，正是跨界別協作的範疇。

圖二 跨專業服務模式



## 2.3 現有服務和計劃

14. 為評估各局／部門在落實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所提措施和建議方面的進度，工作小組成員檢視了其轄下有關於防止

青少年自殺的服務和計劃，特別是由各局／部門聯合推出的跨專業服務和計劃，因為這些服務和計劃可提供有用的參考，讓政府為有需要的青少年制訂更具針對性和有效的服務。

15. 上述三層模型和跨專業服務模式，有助工作小組更清楚了解在處理青少年自殺問題方面，各局／部門的服務和計劃如何發揮相互作用。有關各局／部門在上述模式中的服務和計劃，以圖解形式載於附件 D，並於下文各段詳細說明。

## 2.4 培養正面價值觀的工作

16. 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指出，加強青少年對心理健康的關注及改善精神健康，對防止青少年自殺至為重要。世界衛生組織也指出，“通用性預防策略適用於所有人，即通過消除獲取醫療服務的障礙和增加獲得幫助的途徑、增強保護的過程(如社會支持)以及改變環境來最大限度地促進健康和減少自殺的危險”<sup>3</sup>。為此，政府十分重視培養青少年正面的價值觀，並提升他們的抗逆能力。各局／部門已推出及優化各項計劃，共同協助青少年建立抗逆能力、在學校和社區促進精神健康、提供精神健康服務，以及支持推行家長教育。

### 教育

#### i. 在學校推行生命教育

17. 在中小學，與了解和接納自己、尊重和愛惜生命、情緒管理、應付負面情緒和逆境的方法等有關的學習元素，已納入不同的學習領域／科目，例如小學常識科、初中生活與社

---

<sup>3</sup> 世界衛生組織於 2014 年出版的《預防自殺：一項全球要務》第 30 頁。

會科、高中通識教育科，以及中小學的德育和公民教育課程。為協助學校推行生命教育，教育局為學校提供了多元化及實用的教學材料，其中包括生活事件教學示例、專題網頁、教育短片、參考資料及習作。此外，政府一直都為學校校長和教師舉辦專業發展課程。學校也藉班主任課、周會、服務研習和全方位學習活動例如講座、參觀和服務，為學生提供相關的學習經歷，以培養學生堅毅和關愛的精神，使他們能達至全人發展和擴闊視野，並因此而能夠在面對人生不同階段的挑戰和困難時作出正確判斷。

## ii. 在學校推行多元化的培養抗逆能力計劃

18. 為配合學校課程，教育局積極舉辦以歷奇、團隊和解難訓練為主的多元化成長計劃(例如成長的天空計劃、多元智能躍進計劃，以及學生大使——積極人生計劃)，以提升學生的抗逆能力，並培養他們以自尊、自律、勇於承擔和敢於求變的態度面對挑戰。成長的天空計劃是全面的個人成長輔助計劃，目的是加強學生的抗逆能力，使他們能應付成長中的各項挑戰。現時，有 97%合資格的公營小學已參加該計劃。在多元智能躍進計劃下，當局與七個紀律部隊／制服團隊合作，每年為 2 000 名中學生提供紀律和體能訓練，以增強他們的自信、自律、團隊精神和抗逆能力。在未來五年，該計劃會分階段擴展，所提供的名額會增多 20%。至於學生大使——積極人生計劃，每年都有來自 110 間中小學的學生擔任學生大使。這些學生大使透過參與各項體驗活動，以及協助教師舉辦推廣正面人生訊息的校本活動，從而學習建立正面的人生態度，並培養個人解難和社交能力，以面對人生的各項挑戰。

### iii. 檢討中小學課程

19. 教育局與課程發展議會合作，持續檢討中小學課程，務求更能照顧學習差異。有關檢討強調學校須留意學生的家課量，確保學生有充足的時間，在學習、休息、遊戲和發展興趣之間取得平衡。教育局一直檢討教育制度的相關部分，以適當支援和處理學生的發展及不同需要，並鼓勵學校推行 2012 至 2015 年新學制檢討所提出的建議，為學校提供支援和照顧學生的多元學習需要。有關措施包括：增加課時彈性，把高中課程三年總課時由 2 700 小時修訂為 2 400 +/- 200 小時，並把“其他學習經歷”的課時由 15%-35%修訂為 10%-15%，以減少課程量；精簡、優化或更新 23 個高中科目的課程內容及／或評核安排，並釐清全部 24 個高中科目課程內容的深廣度；取消 10 個高中科目的校本評核規定，並優化 13 個高中科目實施校本評核的安排，以減輕教師的工作量和學生的功課量；把更多“應用學習”課程載錄於資歷名冊(現時 36 個“應用學習”課程中，有 34 個已載錄於資歷名冊)，並提供更多職場體驗學習機會；以及鼓勵對職業和專才教育及培訓有興趣的學生修讀一至兩個“應用學習”課程，以配合其多元學習需要和興趣，並減輕他們因修讀與個人興趣及能力不符的學科而產生的壓力。

20. 學校課程檢討專責小組於 2017 年 11 月成立，負責檢討中小學課程，並就多個議題提出方向性建議，其中包括如何更能照顧學生不同的能力、興趣、需要和抱負，以及如何優化課程，以創造空間和機會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有關更多詳情會在第四章加以說明。

### iv. 為中一及中四學生舉辦銜接課程

21. 教育局繼續鼓勵學校在為中一及中四學生舉辦的銜接

課程中，注入更多促進學生心理健康的元素。為此，教育局為學校舉辦研討會，介紹如何有效推行銜接課程，並在會後鼓勵學校在籌劃銜接課程時參考良好做法。為了掌握學校所舉辦的銜接課程的主題和涵蓋範圍並就這兩方面作出分析，教育局在 2015/16、2016/17 和 2017/18 學年進行了三次全港中學調查。

## 醫療

### v. 學生健康服務和青少年健康服務計劃

22. 衛生署的學生健康服務透過不同渠道，包括學生健康服務中心的健康講座、小冊子和網上健康教育資訊，向學生、家長和市民大眾推廣精神健康。在 2016/17 學年，學生健康服務中心舉辦約 12 000 個不同主題的健康講座，共有 23 萬名學生和家長參加。學生健康服務的青少年健康服務計劃也在學校舉辦外展互動活動，對象為中學生、教師和家長，目的是促進青少年的心理社會健康。在 2016/17 學年，青少年健康服務計劃為超過 310 間本地中學舉辦活動，共有 65 600 名學生及 300 名家長和教師參加。此外，約有 900 名教師、家長及其他相關的醫療和教育界人士，也參加了上述以促進精神健康為題的講座及研討會。

### vi. 母嬰健康院

23. 親職教育在促進和維持兒童及其父母的心理健康方面發揮重要作用。衛生署轄下的母嬰健康院提供兒童健康服務、母親健康服務、家庭計劃服務和子宮頸普查計劃。兒童健康服務的對象為初生至五歲的嬰幼兒，有關服務包括親職教育、免疫接種和健康及發展監察。母嬰健康院透過不同途徑(例如派發資料單張、健康教育視像資訊、網站、電子媒介、



工作坊、公眾講座，以及在母嬰健康院為有需要者提供個別指導)，向家長提供由妊娠期至子女學前階段不同的親職教育課題，包括新生嬰兒護理、嬰幼兒餵食、兒童發展相關技巧。至於懷疑有健康或發展問題的兒童，則會獲轉介至專科服務作進一步評估和跟進。每年，約有 90%本地母親所誕下的新生嬰兒在母嬰健康院接受服務。在 2017 年，共有 588 000 人次使用兒童健康服務。約有 8 000 宗個案(涉及初生至五歲的嬰幼兒)獲轉介到衛生署和醫管局的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作跟進。

#### vii. 精神健康專線

24. 醫管局於 2012 年設立了一條名為“精神健康專線”的 24 小時精神科健康諮詢熱線(電話: 2466 7350)。此專線由精神科護士接聽，為精神病患者、照顧者及有需要人士(包括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兒童及青少年及其家長)提供有關精神健康事宜的專業意見。

### 社會與家庭

#### viii. 家校合作和家長教育

25. 在優化家庭生活和家長教育方面，教育局致力推廣家校合作和家長教育。該局一直支援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籌辦家長活動和研討會，協助家長掌握所需知識以促進子女成長和發展、提升家長管教技巧，以及協助他們及早察覺子女的情緒問題和培養子女建立正面思維。此外，教育局於 2018 年年初推出名為“家長智 Net”的網站，讓幼稚園至中小學學生的家長更方便取得可支援學生身心發展的有用資訊，當中內容包括親子關係、品格培養、管教技巧和家長情緒管理。教育統籌委員會於 2017 年 12 月 1 日成立家校合作及家

長教育專責小組，檢討現行促進家校合作和推廣家長教育的方式，並制訂有關的方向和策略，透過包括推廣對兒童及青少年發展需要的正確認識和避免過度競爭等，以達到協助家長幫助其子女健康愉快成長和有效學習的目標。

#### ix. 家庭生活教育

26. 由社署資助的 21 個家庭生活教育服務單位一直推行多項活動，讓兒童、青少年及其家長掌握有關知識和技巧，以加強他們應付人生各種挑戰的能力。上述目標羣組參與各項以防止自殺為主題的活動後，主辦機構會透過有關的團體、該等活動或在區內協辦服務的中小學，有系統地收集參加者的意見。透過家庭生活教育資源發展工作小組這個平台，社署也建議有關的非政府機構和持份者在舉辦活動時更加強調防止自殺的主題。

#### x. 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及綜合服務中心

27. 分佈全港由社署或受資助非政府機構營辦的 65 間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和兩間綜合服務中心提供一系列預防、支援及補救性質的服務，以支援和鞏固個人及家庭。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的社工會全面評估服務使用者的需要，並透過及早識別和介入、整合服務和與其他服務持份者保持伙伴關係等工作策略，為他們提供適切的服務，包括鼓勵他們積極面對人生的挑戰和有效教養子女。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的家庭資源組，為社區內的家庭提供發展及預防性質的服務，包括偶到服務、資訊提供、家庭生活教育、親子活動、教育／發展小組／活動、互助小組、義工發展、社交網絡及外展服務。這些服務的主要目的是使個人和家庭更加堅強並具備抗逆能力。

## 社區及跨界別協作

### xi. “好心情@HK”及“好心情@學校”計劃

28. 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認為，“好心情@HK”計劃是有效推廣心理健康的平台。這項在 2016 年 1 月由衛生署推出，為期三年的全港心理健康推廣計劃，目的是鼓勵市民把“與人分享”、“正面思維”和“享受生活”等三大元素融入日常生活中。透過增加公眾對各年齡組別常見精神健康問題(例如青少年的焦慮症)的認識和了解，該計劃旨在提高市民對精神健康問題的關注，鼓勵他們及早求助，並減少公眾對精神病的誤解和歧視。計劃已針對多個目標羣組(包括青少年)推出一系列大眾媒體廣告(包括電子、印刷和社交媒體廣告)和宣傳活動，例如四格漫畫、“好心情喜動跑”，以及短片創作和相片比賽。此外，該計劃在 2017 年年初推出針對青少年的社區合作伙伴計劃，以期制訂實證為本的介入措施和製作訓練教材，供社區伙伴採用。

29. 於 2016/17 學年，衛生署與教育局攜手合作，在“好心情@HK”計劃下開展以中學生和小學高年班學生為對象的“好心情@學校”計劃，以提升學生對精神健康的關注和認識，並加強他們的求助意識，減低同學對求助行為的負面標籤，以及增強他們的抗逆能力。有關計劃在 2017/18 及 2018/19 學年繼續推行。學校可獨自或與非政府機構協作，透過簡易程序向優質教育基金申請不多於 20 萬元的撥款，用於推行與計劃有關的活動。截至 2018 年 8 月，基金共批出了超過 660 份與“好心情@學校”計劃有關的申請，所涉及的資助總額超過 1 億 2,000 萬元。

xii. “思動計劃+”

30. 教育局透過“教育發展基金資助的大學——學校支援計劃”，邀請香港大學精神醫學系與學校協作，在 2017 年 9 月至 2019 年 3 月期間推行名為“思動計劃+”的精神健康推廣計劃。目前有 15 間中學參與計劃，在學校推廣精神健康教育，幫助學生掌握有效處理情緒的技巧，以及培養學生關愛包容的價值觀。

xiii. 資訊娛樂網站——“YouthCan.hk”

31. 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建議善用互聯網和社交媒體推廣精神健康。為此，衛生署在 2017 年 8 月 25 日推出資訊娛樂網站“[YouthCan.hk](http://YouthCan.hk)”，每月以青少年生活為主題，採用輕鬆有趣的方式上載健康知識、基本生活技巧和社區資源，為青少年提供支援，協助他們應付青春期的種種挑戰和困難。網站提供的“教育娛樂”資料(例如資料圖表和短片)簡單易明。學校和其他機構可使用這些網上資料，就培養正面思維和保健事宜，向學生和與他們關係密切的人士(包括家長和教師)提供資訊和指導。

xiv. 《快樂孩子約章》

32. 瑪麗醫院轄下的醫務社會服務部自 2015-16 年度起一直推廣《快樂孩子約章》，透過與政府部門和非政府機構合作，在學校向學生和家長推廣心理健康。該醫務社會服務部在 2018-19 年度把計劃擴展至三間小學，並與學校、醫療專業人員和非政府機構合辦一系列興趣班、互動工作坊、家長研討會及分享會，供家長與學校人員參加。

## xv. 青年生命教育資助計劃

33. 民政事務局應華人永遠墳場管理委員會的邀請，於 2017 年 3 月推出“青年生命教育資助計劃”。計劃旨在透過推廣中國傳統價值，協助青少年正確認識生命價值觀並培養積極的生活態度。在 2017-18 年度，共有 12 間非政府機構獲得資助，為 40 000 名 12 至 29 歲的青少年舉辦生命教育計劃，涉及的資助總額達 200 萬元。當局已在 2018-19 年度預留 300 萬元，以繼續推行有關工作。

## 2.5 識別及支援高危青少年的工作

### 教育

34. 由於年輕人有很多時間留在學校，學校是識別及支援高危青少年的主要網絡，而學校教師和社工在前線支援青少年方面也擔當重要的角色。另一方面，衛生署、醫管局和社署也提供範圍廣泛的專業服務，以便有關各方識別及評估處於不同人生階段的高危青少年。

## xvi. 在學前至小學教育過渡期提供支援

35. 為確保有特殊需要並正接受社署學前康復服務的學前兒童在升讀小學時得到適當的支援，教育局與社署由 2018/19 學年起，為學前服務單位與公營小學推行銜接機制。按照該機制，學前服務單位須為每名兒童撰寫一份摘要報告，載述兒童在各發展範疇的表現和接受持續支援服務的需要。在徵得家長同意後，有關報告會在學年開始前送交兒童將入讀的小學。根據摘要報告的內容及／或衛生署和醫管局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的評估資料，小學可盡早計劃為有關的小一學生提供適當的支援服務。

## xvii. 中學的學校社會工作

36. 學校社會工作透過為中學生(特別是有學習、行為、精神健康問題和有自殺傾向的學生)提供個案工作服務;籌辦小組及活動;提供諮詢服務;以及協調和動員非駐校的社會資源,發揮預防、發展及補救作用。社署由 2000/01 學年起,在中學實施“一校一社工”政策,資助非政府機構為中學提供駐校社會工作服務。由 2011 年 9 月起,社署投放額外資源,在全港中學增加兩成社工人手,以加強中學的學校社會工作服務。

## xviii. 教師培訓

37. 由 2007/08 學年起,教育局一直為現職教師提供以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學生為主題的有系統基礎、高級和專題課程(三層課程),部分單元涵蓋精神病患。截至 2017/18 學年年底,公營普通小學和中學內已接受有系統特殊教育培訓(例如三層課程)的教師分別約佔 42%和 30%。自 2017/18 學年起,教育局也開辦「精神健康的專業發展課程」,以提高教師對精神健康的關注,並加強他們的專業知識和技巧,以識別和支援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課程包括為一般教師提供的初級培訓,以及為專責教師提供的深造培訓。在每個學年,教育局也會為中小學教師舉辦以支援有精神健康需要學生為主題的研討會、工作坊和經驗分享會等,協助他們掌握這方面的知識和能力。在 2017/18 學年,約有 190 名公營普通學校的教師完成初級培訓,及 80 名教師完成深造培訓。

## xix. 為學校提供的指引和教學資源

38. 為協助學校支援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教育局出版了《識別、支援及轉介有自殺行為的學生—學校資源手冊》和《認識及幫助有精神病患的學生—教師資源手冊》。這些手冊有助學校人員識別高危學生並及早介入。此外，《學校行政手冊》內載有《學校如何幫助有精神健康問題的學生》指引，提醒學校在協助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方面所擔當的角色。

## xx. 提供支援服務以推廣網絡安全訊息

39. 自 2011 年起，教育局委託一間非政府機構，向全港所有中小學教師、學生和家長提供支援服務，以推廣網絡安全訊息。這些服務包括一站式電話和網上支援服務，以及其他相關支援服務，包括舉辦到校家長講座、展覽和學生活動以及提供網上資訊。該機構的社工和已受訓的人員透過電話及網上支援服務，就使用互聯網所引起的問題(例如沉迷上網和網絡欺凌)提供諮詢與輔導服務。

## 醫療

### xxi. 周年健康評估

40. 學生健康服務為已登記的中小學生提供周年健康評估，並安排他們到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接受健康服務。這些服務為切合學生在各個成長階段的健康需要而設，包括篩檢、評估、教育／輔導，以及把懷疑有心理社會和精神健康問題的學生轉介至健康評估中心、專科診所、學校社工、學校輔導教師、社署或其他合適機構，作進一步評估和跟進。在 2016/17 學年，已登記參加服務的中小學生共有 626 000 名，當中 416 000 名曾到學生健康服務中心接受周年健康評估。

## xxii. 兒童及青少年精神健康社區支援計劃

41. 醫管局設有兒童及青少年精神健康社區支援計劃(「兒情」計劃)，希望可以及早識別受到焦慮或抑鬱情緒困擾的兒童及青少年，並給予他們適當的支援，幫助他們盡早脫離情緒困擾，防止問題惡化，從而能夠重投正常的學習、社交及家庭生活。計劃的服務對象為 6 至 18 歲有焦慮或抑鬱情緒困擾的兒童及青少年，目標是提供及早識別和介入服務，並提供適切的社區支援服務。

## xxiii. 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

42. 衛生署的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為懷疑有發展障礙的 12 歲以下兒童，提供全面的跨專業評估。學校或家長如果察覺或懷疑學童／子女有發展問題／障礙，可經註冊醫生或心理學家把他們轉介至兒童體能智力測驗服務接受全面評估。目前，全港有七間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包括一間位於牛頭角的臨時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提供這類服務。在徵得家長同意後，測驗服務會視乎情況，把有需要的兒童轉介至醫管局、教育局或其他相關服務機構，讓他們獲得切合個人需要的服務。

## 社會與家庭

## xxiv. 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

43. 在社區層面，社署資助全港 24 間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透過個案輔導、外展服務、日間訓練、治療／支援小組和活動，以及其他支援服務(例如朋輩支援)，為有精神健康問題或懷疑有精神健康問題的 15 歲或以上青少年提供支援，



以期提升其適應社會和處理精神健康問題的能力，從而降低其自殺風險。中心也會把有需要的青少年轉介至醫管局社區精神科服務，讓他們接受臨床評估或精神科治療，並為這類青少年的父母／照顧者提供支援，減輕他們在照顧方面的壓力，同時增強他們的支援網絡及家庭功能，協助他們為有自殺風險的子女解困。

#### xxv. 網上青年支援隊

44. 鑑於近年接連出現網上及隱蔽青少年的問題，加上這類問題性質複雜，社署率先推出三個網上青年外展試驗計劃。該等試驗計劃所獲的撥款，在 2011 至 2015 年由獎券基金提供，在 2015 年年底至 2018 年年底則由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提供。試驗計劃透過網上和離線途徑接觸高危及隱蔽青少年(部分可能有精神健康問題和自殺傾向)，並作出正面介入。由於試驗計劃確有成效，政府在 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案中預留 2,050 萬元經常撥款，於 2018 年 12 月設立五支網上青年支援隊，為高危及隱蔽青少年提供合適的服務。

#### xxvi. 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

45. 在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方面，醫管局的母嬰健康院和專科診所、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相關服務單位和學前單位已設立平台，以識別高危孕婦(包括曾濫用藥物／吸毒或患有精神病者)、患有產後抑鬱症的母親、有心理社會需要的家庭，以及有健康、發展和行為問題的學前兒童。有需要的兒童及家庭會獲轉介接受適切的服務。為加強及早識別有需要兒童和家庭並向他們提供適當支援的工作，衛生署、醫管局和社署轄下所設立的專責小組正為不同人員制訂多套“親職能力評估框架”，以便他們評估家長／照顧者在照顧子女／兒童方面的能力，包括風險評估和有關的跟進服務

計劃。在首階段，工作小組於 2017 年 7 月發出以零至一歲嬰兒的家長／照顧者為評估對象的評估框架使用手冊，供社工參考。在下一個階段，專責小組會在 2018-19 年度制訂一套針對一至三歲兒童的家長／照顧者的評估框架，供社工使用。

## 社區及跨界別協作

### xxvii. 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

46. 在 2016/17 及 2017/18 學年，食衛局聯同教育局、醫管局及社署以先導計劃形式在 17 間學校推出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以醫、教、社合作的模式，在學校為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提供全面的支援服務。醫管局轄下兩個醫院聯網(即九龍東聯網和九龍西聯網)已在先導階段參與這項計劃。

47. 在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下，每所參與學校各設立一支跨專業團隊，團隊核心成員(包括一名醫管局精神科護士、一名專責教師和一名學校社工)會與醫管局的精神科隊伍、校本教育心理學家、相關教師，以及有關社會服務單位的社工緊密合作，為有需要的學生提供支援服務。在這項先導計劃推行期間，正接受醫管局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的學生會得到全面支援，包括跨專業評估和介入服務、制訂護理方案，以及定期檢討和監察。至於未曾接受醫管局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的學生，醫管局的精神科護士會為校本跨專業團隊成員提供意見和支援以協助處理學生的精神健康事宜。這項先導計劃進一步加強了醫護、教育與社會服務界別專業人員之間的溝通和協作，使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能接受更有效的支援和介入服務。

## 2.6 支援有自殺風險的青少年的工作

### 教育

#### xxviii. 學校的“三層支援模式”

48. 教育局建議學校採取“三層支援模式”，分別由教師、輔導人員及專業人員提供不同程度的識別及支援，並與家長緊密溝通，協助有精神健康需要及有自殺風險的學生。如個別學生的問題持續並需要專業評估或諮詢服務，教師可轉介學生至專業人士，例如校本教育心理學家、臨床心理學家、社會福利單位的社工或精神科醫生作深入評估、診斷、治療及跟進(包括藥物治療、輔導和個別支援)。學校也會按需要舉行跨專業個案會議，讓精神科醫生、醫務社工、教育心理學家及學校人員(包括學校社工和輔導人員)共同商討合適的支援措施，以切合有關學生的需要，包括建立關愛的學習環境、作出學與教的調適、調整上課安排，以及為學生提供輔導和朋輩支援。

#### xxix. 學習支援津貼

49. 由 2017/18 學年起，為協助公營普通學校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而提供的學習支援津貼擴展至有精神病患的學生，以便學校有額外資源，照顧這些學生在學習、社交、情緒和行為上的需要。

### 醫療

#### xxx. 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

50. 醫管局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設有跨專業的醫療團隊，為

有需要的兒童及青少年提供及早識別、評估和診治服務。醫管局的跨專業團隊包括醫生、臨床心理學家、護士、言語治療師、職業治療師和醫務社工，會根據有需要的兒童及青少年的臨床情況，提供一系列適切的治療和跟進服務，包括住院、專科門診、日間復康訓練及社區支援服務等，以提升他們在語言溝通、社交、情緒管理、解決問題、學習及生活技能方面的能力。

#### xxx. “思覺失調”服務計劃

51. 醫管局在 2001 年推出“思覺失調”服務計劃，並於其後擴大計劃，以涵蓋 15 至 25 歲患有早期思覺失調的病人。計劃的跨專業醫療團隊在這些對象發病的首三年，為他們提供一站式、針對個別階段的持續支援。計劃經證實有助及早識別思覺失調病患者，並迅速為他們提供治療，以防止病情惡化和避免不必要的精神科住院治療。

### 社會、家庭與社區

#### xxxii. 非政府機構為有需要青少年營辦的計劃

52. 本港現時有多項獲私人基金資助並由非政府機構營辦的計劃，為正在輪候公立醫院精神健康服務的合資格青少年提供資助，讓他們可使用私營機構的服務，及早接受評估和治療。這些計劃包括新生精神康復會的精神科醫療資助計劃，以及香港青年協會的青少年全健精神科資助計劃，均可讓有需要的青少年及早獲得服務。

### xxxiii. 自殺危機處理中心

53. 社署資助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的自殺危機處理中心，為受自殺問題困擾的人士，提供各種專門服務，包括外展、危機介入和深入輔導等服務。因應青少年普遍使用互聯網，該中心已推出網上服務，透過網上論壇、電子郵箱和聊天室，主動接觸有自殺念頭的網絡使用者，疏導他們的負面情緒，提供及時的情緒支援，令他們打消輕生的念頭。此外，中心也透過上載個案故事及短片，推廣正面的人生觀，以及為服務使用者提供有關社會服務的資訊。鑑於防止自殺服務(包括傳統模式及網上模式)的需求近年不斷上升，社署由2018年1月起向自殺危機處理中心增撥資助，讓中心增聘額外人手，並加強該網上服務。

### xxxiv. “關心一線”青年熱線服務

54. 社署也資助香港青年協會設立“關心一線”青年熱線服務，透過電話熱線和 WhatsApp 手機通訊應用程式，為情緒不穩，或有自殺念頭或曾企圖自殺的兒童和青少年，提供輔導和轉介服務。

## 第三章——建議：優化策略和服務

55. 工作小組根據對現有策略和服務的檢討結果，仔細研究可否加強現有措施和推出進一步措施。工作小組提出了 13 項建議(載於附件 E)，以進一步優化政府的策略和服務。該等建議詳載於下文各段。

### 3.1 普及性層面(針對所有青少年)

#### 加強學校社工服務

建議 1：為每所小學提供一名學校社工，並加強為學前單位提供的社工服務

56. 根據 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案所公布，由 2018/19 學年起，教育局會為公營小學提供額外資源，鼓勵他們按校本情況，加強和優化社工及輔導服務，以期逐步落實“一校一社工”政策。在新資助模式下，公營小學可開設一個學位社工職位，或領取一項相等的津貼，以自行聘用註冊學位社工或向社工服務機構購買註冊學位社工服務。此外，學校會獲發一項諮詢服務津貼，以購買諮詢、督導或其他支援學校社工的相關服務。現行的額外學生輔導服務津貼也會同時優化，以加強學校的社工及輔導服務。對於現時領取學生輔導服務津貼的學校，教育局會提供三年過渡期，讓學校在 2021/22 學年前轉用新資助模式。至於現時聘用學生輔導教師的學校，則仍可繼續採用現行安排，並會獲得額外資源，以便按需要加強現有服務。推行新政策的同時，教育局會檢視學生輔導及社工服務的合作模式，並會與業界一同探討各種可行方案，讓學校可用最佳的方式提供社工及輔導服務，支援有需要的學生。

57. 此外，為及早識別和支援有福利需要的學前兒童及其家庭，政府在 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案中公布，將會推出為期三年的“在學前單位提供社工服務先導計劃”，分階段為全港所有資助幼兒中心、幼稚園及幼稚園暨幼兒中心，合共約 15 萬名學前兒童及其家庭提供社工服務。先導計劃會採用社工隊模式推行。由於個別學前單位之間的兒童／幼兒數目有很大差異，政府初時構思以 1 對 600 這個社工與學童的比例來推行先導計劃。為回應持份者的期望和加強對學前單位的支援，政府擬安排每名社工為不多於兩間學前單位提供服務。因此，按每支由八名社工組成的社工隊將為不多於 16 間學前單位提供服務，而每間學前單位平均學童人數約為 200 人計算，每支社工隊將為約 3 200 名學童提供服務。先導計劃分三個階段推行，預計每個階段會各成立 16 支社工隊，因此三個階段合共會成立 48 支社工隊。

58. 這項先導計劃旨在透過社工及早識別和提供援助，防止家庭暴力事件或其他家庭／個人問題。除其他職務外，派駐學前單位的社工會就學前兒童的成長過程及／或其學前生活的適應問題，為這些兒童提供支援。此外，社工會提供家長教育，以提升家長的管教能力，使他們更能掌握正面的管教技巧。獎券基金會撥款約 9.89 億元，用以推行分三個階段的先導計劃。第一階段預計於 2019 年 2 月展開，第二及第三階段則分別於 2019 年 8 月和 2020 年 8 月推行。三個階段將同於 2022 年 1 月結束。當局會於 2019 年 8 月就先導計劃進行評估研究。

### 為青少年提供有利環境／支援服務

#### 建議 2：加強生命教育和協助青少年建立抗逆能力

59. 學校教育共有七個學習宗旨，協助學生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便屬其一。教育局會透過其為學校人員舉辦的培訓課程，重申這個學習宗旨和培養正面人生觀是何等重要，並會鼓勵學校透過校內課程規劃，提升學生的抗逆能力，協助他們照顧自身的整體健康，包括生理和精神／心理健康。該局也會推動學校提供更多類型的全方位學習機會，讓學生擴闊視野，並汲取更多學習經驗。體驗／服務學習機會極為重要，有助學生培養堅毅精神、建立抗逆能力，以及加強對他人的同理心。

60. 教育局已製備有關精神健康教育和生命教育的教學資源，並將之上載到其網站，供教師參考。該局在過去兩年舉辦了多項專業發展課程，以增強教師的有關知識和技能；另正製作五部短片，藉此提高學生對精神健康問題的認識，並透過消除負面標籤，培養學生以正面態度看待求助。教育局會繼續與大學、專業團體及伙伴學校合作，發展教學資源，並為教師舉辦有關的培訓活動。

### 建議 3：改善家課內容質素和提升評估素養

61. 過量的家課和評估(可採用小測驗、測驗及考試等形式進行)一直被視為學生的壓力來源。如適切使用，家課和評估在學校教育中是有用及不可或缺的工具。教育局一直呼籲學校設計的家課能激發學生思考、幫助他們鞏固和應用所學，避免機械式的操練。在這方面，小學已取得了一些進展。推動 STEM(即科學、科技、工程和數學)教育<sup>4</sup>，能鼓勵學校設計優質和富創意的家課，以鼓勵學生進行探究、綜合運用 STEM 知識，以及尋找具創意的方法解決問題。在 2018/19 學年，

---

<sup>4</sup> STEM 教育的重點是使學生建立穩固的知識基礎，並讓他們透過解決日常生活的真實問題，加強他們綜合和應用 STEM 相關知識與技能的能力。推動 STEM 教育有助培養學生對科學和科技的學習興趣，提升創造、協作和解決問題的技巧，以及發展創新思維。



教育局會繼續這方面的工作。除了為教師舉辦專業及發展課程以提升他們的評估素養外，教育局的校本專業支援及視學隊伍亦會透過學校探訪或視學，按情況向學校提供有關改善家課和評估的建議，包括加強各種支援，以助學校提升評估素養。

#### 建議 4：加強推廣精神健康和公眾教育

62. 為了對“好心情@HK”計劃進行評估，衛生署委託香港中文大學(中大)精神科學系於計劃前和計劃後進行調查，以監察公眾對心理健康和常見精神健康問題的知識、態度與行為的改變，以及評估計劃（包括社區合作伙伴計劃）的效益。“好心情@HK”計劃提供了更清晰的方向，讓政府為香港心理健康推廣工作的長遠策略和計劃訂定未來路向。

63. 為使“好心情@HK”計劃所收到的效果得以延續，衛生署會推行一個持續的精神健康推廣和公眾教育計劃，以期減少社會對有精神健康需要人士的歧視，從而長遠建立一個精神健康友善社會。推廣工作的對象也包括青少年。財政司司長在《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公布，政府會向衛生署每年額外撥款 5,000 萬元，用於促進精神健康和加強公眾教育，減少歧視。衛生署現正籌備該計劃，預計將於 2019 年推出。這項推廣和公眾教育計劃已獲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討論及通過。

64. 在 2018 年年底，社署會邀請非政府機構營辦四輛流動宣傳車，透過巡迴展覽、小型講座、即場甄別及簡單諮詢，在全港各區加強社區教育，協助市民及早預防精神病，並加強推廣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服務。這些流動宣傳車也是一個平台，可與醫療、教育和其他界別互相協作和配合，一起透過不同主題(例如防止自殺和正向應對策略)來推廣青少年

精神健康。流動宣傳車預計在 2019 年投入服務。

#### 建議 5：加強兒童事務委員會的工作

65. 關顧兒童成長及發展的工作是本屆政府的施政重點之一。《行政長官選舉政綱》第 6.10 段提到考慮在政府內成立兒童事務委員會，匯聚相關政策局／部門和長期關心兒童權益的團體，聚焦處理兒童在成長中面對的問題。行政長官其後在《2017 年施政報告》中公布，政府計劃在 2018 年年中成立兒童事務委員會。該委員會於 2018 年 6 月 1 日成立，由政務司司長擔任主席。為了加強委員會的工作(由探討兒童相關事宜、推動兒童和持份者參與更多有關事務，以至推行更廣泛的公眾教育)，政府會在 2019-20 年度為委員會提供額外資源，以加強推廣和保障兒童權益的工作，包括增撥資源供進行研究和推出資助計劃。

#### 建議 6：探討是否可推行大規模的“關懷兒童”運動

66. 當局會探討是否可由兒童事務委員會、家庭議會、學校、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綜合青少年服務中心和衛生署等合辦大規模的“關懷兒童”運動。

### **3.2 選擇性層面(針對高危青少年)**

#### 加強跨專業支援服務

#### 建議 7：優化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

67. 對於有精神健康需要的青少年來說，他們需要學校、家庭和精神健康專業人員合力提供的支援。醫教社同心協作計

劃提供一個校本跨專業協作平台，為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提供全面支援。這計劃也示範了如何為這類學生提供全面和協調的服務。

68. 在 2016/17 及 2017/18 學年，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以先導計劃形式在 17 間學校推行。在 2018/19 學年，食衛局會進一步把這項計劃擴展至約 40 間學校及醫管局五個提供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的聯網。

69. 由 2018/19 學年起，該計劃也會提供臨床心理學家的支援，而且會加入“兒情”計劃的服務元素，以便及早識別未為醫管局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知悉的個案，並加強支援參與學校內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除了為那些未曾接受醫管局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的個案提供意見外，計劃還會為有關學生提供支援，包括跨專業評估和介入服務、制訂護理方案，以及檢討和監察進度等。經優化的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會進一步增強學校人員在處理校內精神健康個案方面的能力。

70. 食衛局已委託中大在先導計劃推行期間就計劃進行評估研究，有關報告將於 2018 年年底／2019 年年初備妥。另外，該局會在 2018/19 學年委託進行另一項評估研究，檢視優化計劃的成效。根據評估結果和計劃的實際運作情況，食衛局會與醫管局、教育局及社署攜手，探討計劃的未來發展，包括在未來把服務擴展至更多學校。

## **加強針對性的服務和培訓**

### **建議 8：加強教師培訓**

71. 為方便學校安排教師參加三層課程(部分單元涵蓋有關

精神健康的課題)，教育局為每間公營普通學校設定以下須在 2019/20 學年完結前達到的培訓目標：

- (a) 最少有 15%至 25%的教師完成基礎課程；
- (b) 最少有六至九位教師完成高級課程；以及
- (c) 最少有六至九位教師完成專題課程(每個類別的課程盡可能有最少一位教師完成)。

72. 為進一步提升教師在識別和支援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方面的專業能力，教育局已安排在 2018/19 和 2019/20 學年，向公營普通學校提供約 2 000 個「精神健康的專業發展課程」培訓名額。預計在這兩個學年內，每間公營普通學校會有一名專責教師完成該項課程的深造培訓，並另有一名教師完成初級培訓。教育局會在未來學年繼續開辦上述課程。預計到 2021/22 學年完結前，每間公營普通學校會有兩名專責教師完成深造培訓，並另有兩名教師完成初級培訓。

73. 由 2017/18 學年起，教育局會在三年內分階段於每所公營普通中、小學增設一個教席，以便學校可安排一名專責教師擔任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統籌主任)，支援融合教育。為了協助統籌主任有效執行其職務，教育局為他們提供為期兩年的專業培訓課程，重點內容包括領導、策劃、管理和支援策略。此外，在教育局舉辦的統籌主任培訓活動中，支援學生的社交、情緒及精神健康屬重要課題，當中包括相關的基礎理論和介紹多種以人為本的工具及參考資料，並為統籌主任設計課業在學校實踐，以加強他們對有精神病學生的認識和提升其支援技巧。

#### 建議 9：加強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服務

74. 由 2018-19 年度起，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也會提供臨

床心理學服務，並會進一步加強社工人手，為有需要的青少年及其家人提供更多專業支援。在 2019-20 年度，這些中心會把支援服務擴展至包括所有有精神健康問題的中學生，而非只限於為 15 歲或以上的學生提供服務。社署加強為有精神健康問題的青少年提供專業介入服務，目的在於及早介入，防止其精神問題惡化；並推動各界加強合作，共同為有需要的青少年提供協助。

#### 建議 10：加強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的服務

75. 如《2017 年施政報告》及《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案演辭》所公布，為了加強向父母分居／正辦理離婚／離異的家庭提供共享親職支援，政府會加強社署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的人手，以便及早識別和更有效介入有離異危機的家庭。

76. 鑑於家庭問題日益複雜，加上社會關注青少年自殺和高危兒童等問題所帶來的影響，當局會在 2019-20 年度進一步增強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的人手，讓社工與有關專業人員加緊協作，為高危／有需要兒童及家庭提供切合其需要的預防和支援服務，包括深入輔導和外展服務，以及小組和活動，好讓他們接受適切的家庭生活和家長教育、支援及輔導服務。

### **3.3 針對性層面(針對有自殺風險的青少年)**

#### **加強精神科服務**

#### 建議 11：加強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

77. 醫管局擬進一步加強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的跨專業

團隊人手。其中，護理支援服務將會加強以便在專科門診診所作分流安排<sup>5</sup>後，為病人及其家長進行輔導和提供意見、舉辦家長座談會，以及給予合適的社區資源資訊。精神科護士和專職醫療人員也會在病人就診後與下次就診前之間的時間為病人進行評估和提供介入治療。在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的支持下，當局正研究其他加強兒童及青少年精神健康服務的方法。例如，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之下已就兒童及青少年精神健康新服務草案成立專家小組，負責研究將採用的新服務方案，以便為有精神健康需要的人士提供服務導覽。專家小組會首先研究適用於專注力不足／過度活躍症兒童及青少年的服務方案，以期減少輪候診斷服務的人數，並在最短時間內提供最合適的治療／支援。

### 建議 12：增加專科門診診所的服務名額

78. 專科門診診所會逐步增加服務名額，並為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兒童及青少年提供更個人化和適時的跨專業支援。在2019-20年度，醫管局會繼續加強跨專業團隊的人手，並會增派醫生、護士和職業治療師到所有五個正提供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的聯網。

### 加強跨界別協作

### 建議 13：探討是否可推動非政府機構及早為有需要的青少年提供服務

---

<sup>5</sup> 醫管局就專科門診的新轉介個案實施分流制度，確保病情緊急而且有需要及早介入的病人會優先獲得治療。在目前的分流制度下，新轉介個案通常先由護士甄別，再經有關專科的專科醫生檢查，然後分為第一優先類別(緊急)、第二優先類別(半緊急)和例行(穩定)個案。醫管局的目標，是把第一優先類別和第二優先類別的輪候時間中位數分別維持在兩星期和八星期之內。至今，醫管局一直能夠維持就第一優先類別和第二優先類別輪候時間中位數所作的承諾。一般而言，有緊急醫療需要的病人(例如有暴力問題或自殺念頭的病人)會被分流為第一優先類別，以確保他們獲得適時和適當的治療。

79. 如上文第 52 段所述，食衛局與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將探討是否可推動非政府機構及早為有需要的青少年提供服務，以期在醫管局現有服務之外提供增補服務。

## 第四章——展望未來

### i. 挑戰

80. 自殺是一種非常複雜的現象，成因千絲萬縷。要處理這個問題，政府必須與教育界、醫護界、家長、家庭及社會大眾攜手合作。此外，有關各方在推行防止青少年自殺的工作時，必須高瞻遠矚，審慎籌劃，有效地協調和落實有關措施，並須努力不懈，長期積極投入工作。從公共服務的角度而言，工作小組認為，儘管各局／部門過去努力應對，但要維持、加強和整合服務，以期更能配合年輕人在各個生活領域的多方面需要，各局／部門可能須面對不少挑戰。礙於人手(即醫護、教育和社福界的專業人員的人手供應)、撥款及處所等資源所限，加上年輕人的各個生活領域因科技、家庭環境和成長階段的轉變而日趨複雜，防止青少年自殺的工作變得極具挑戰。偏重“考試主導”的文化也需要改變。第三章所提出的措施旨在嘗試克服上述種種限制。此外，當局也會採取／探討多項長期措施，以應對未來的挑戰。

### ii. 家校合作及家長教育專責小組與學校課程檢討專責小組

81. 家庭與學校都是年輕人主要的生活領域，兩者既是支援年輕人的主要支柱，但有時也是壓力之源。為加強這兩個領域所提供的支援，政府已嘗試推出多項長期措施。教育局轄下的家校合作及家長教育專責小組已在2018年第二至第三季，就加強和推動家校合作及家長教育的建議方向、策略和改善措施進行廣泛諮詢，並會在2019年第二季或之前向政府提交檢討報告。擬議措施推行後，預計會有更多家長受惠於多元化及優質的家長教育活動，有助促進兒童健康快樂成長。



82. 學校課程檢討專責小組於2017年12月成立，旨在令學習更為實用、有趣和更能啓發思考，並避免過量的學習壓力；以及使學校課程更能配合其他活動，協助學生成為身心成熟的年青人。專責小組已開始聯絡主要的持份者，例如學校議會和本地大專院校收生人員，以聆聽他們對改善課程及評估工作的意見和建議。專責小組預計在2019年年底或之前向教育局提交報告及建議。專責小組所提出的建議，加上教育局不斷作出的努力(包括協助學校培養學生正面的人生態度與價值觀，以及適當地給予學生家課和評估)，都有助使學校教育變得既充實又有趣，而非學生沉重壓力之源。此外，政府也一直推廣靈活多元的升學途徑，為年輕人提供更多接受專上教育的選擇，並減輕學業競爭的壓力。

### iii. 大學收生

83. 工作小組明白市民對本港“考試主導”文化的憂慮，因為這或會對學生造成不必要的壓力。目前，大學的收生準則被視為主要取決於香港中學文憑考試成績。工作小組留意到，一些海外知名大學設立了中央招生處，按申請人的學業成績和學業以外的成就來進行全面錄取審核。有見及此，我們或宜進一步探討大學應否(若然，如何)在收生方面更全面和有系統地承認年輕人在學業以外的成就，以鼓勵全人發展，並協助減輕為追求卓越學業成績而造成的不必要壓力。

### iv. 利用人工智能預測和防止自殺

84. 儘管防止青少年自殺的工作以人為本，但在未來，日益進步的科技或可在識別及介入自殺個案方面擔當更重要的角色。近年，愈來愈多地方研究及利用人工智能來預測和防止自殺。例如，加拿大公共衛生署與一間科技公司在2018年推出試點計劃，利用社交媒體貼文來預測地區自殺率。該計

劃會審視加拿大社交媒體貼文所呈現的模式(包括有關自殺的內容)，以研究和預測地區自殺率，但不會蒐集用戶的身分資料。雖然該計劃不會在個人層面識別或介入高風險個案，但會在宏觀層面上利用研究結果來進行精神健康資源規劃<sup>6</sup>。在海外有個案利用人工智能，透過聊天機器人(模擬人類語音或文字對話的電腦程式)，在個人層面上為有精神健康需要的求助者提供協助。有些聊天機器人會根據預設的治療方法(例如認知行為治療)，提供某些精神健康的心理治療。有些地方也已開始在處理自殺防治工作時加入人工智能科技，以期在其他方面改善病人護理，例如透過開發人工智能評估工具來預測短期自殺風險和提出治療建議。

85. 在香港，香港賽馬會慈善信託基金撥款資助推出賽馬會青少年情緒健康網上支援平台，由2017年9月至2021年5月止，所涉的撥款總額為5,921萬元。這是一項網上輔導和危機介入計劃，主要為個別人士(多數是青少年，但也包括成人)提供以文字信息為主的危機求助平台(每周七天每天24小時運作)，讓求助者使用智能手機或電腦與曾受訓的輔導員透過文字信息對話。求助者可透過熱門的社交通訊媒體使用這項支援服務。求助者與輔導員傾談期間，後者會從雙方對話中評估前者的自殺風險，然後由專業社工(較高風險個案)或義工(低風險個案)提供針對性的輔導介入服務。有時候也會動用聊天機器人與求助者對話。介入高風險個案的方式包括為個案作轉介安排，以便求助者使用有關的社區服務及／或援助資源。這項計劃還涵蓋其他內容，包括招募和培訓義工以維持上述危機求助平台每周七天每天24小時運作、招募和培訓“守門人”，以及傳遞知識<sup>7</sup>。這項計劃由香港大學香港賽馬會防止自殺研究中心、香港明愛、香港青年協會及香港小童群益會共同推行，於2018年10月正式啓動。

---

<sup>6</sup> <http://theconversation.com/how-ai-is-helping-to-predict-and-prevent-suicides-91460>

<sup>7</sup> <https://csr.p.hku.hk/project/jockey-club-online-youth-emotional-support/>

86. 勞福局也正進行一些初步研究，探討可否(若然，如何)利用人工智能科技來優化現有社會服務環境。我們明白，利用人工智能來識別及介入自殺個案方面的發展，在本地和海外都尚處於早期階段，還有多重障礙有待克服，例如技術問題(即資料是否準備妥當和人工智能系統是否可靠)、道德問題(即人工智能風險評估與人類臨床／執業者意見之間的差異)、安全考慮(如何確保人工智能程式能妥善回應有自殺念頭的使用者，而非令其情緒困擾加劇)和私隱考慮等。儘管如此，人工智能科技如運用得宜，可在防止青少年自殺方面，以創新方式提供嶄新和有效率的工具。這個發展方向也能配合政府在2017年12月公布的智慧城市藍圖，即把香港發展成為世界領先智慧城市。因此，我們認為應進一步探討利用人工智能科技來防止自殺這方面的工作。

v. 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就精神健康事宜作長遠策劃和協調跨界別工作

87. 防止青少年自殺的工作，是社會大眾精神健康這個大議題之下的一部分。雖然工作小組概述了青少年自殺問題，並提出多項建議，以期優化／加強現有服務或推出新服務，但政府和社會大眾都須採用更持續可行、妥為協調和全面的方法，才可制訂長遠解決方案，以處理與本港精神健康有關的各方面事宜。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於2017年成立，參與委員會事務者包括政府、醫護界、社會服務界和教育界的代表，以及社會各界人士。委員會負責就精神健康政策向政府提供意見，包括以更綜合且全面的方式，處理精神健康事宜；協助政府制訂政策、策略及措施，以加強本港精神健康服務；以及跟進和監察2017年《精神健康檢討報告》所提出的建議的落實情況。建基於該份檢討報告，精神健康諮詢委員會的工作範疇涵蓋多個方面，例如推廣和教育、提升服務能力、

支援兒童和青少年、提供成人精神健康服務、支援認知障礙症長者，以及探討和研究等。

88. 政府非常重視市民的心理和精神健康。我們會竭盡所能處理各項精神健康事宜，包括防止青少年自殺。

**防止青少年自殺工作小組**  
**2018年10月**

## 簡稱列表

工作小組	防止青少年自殺工作小組
中大	香港中文大學
局／部門	決策局／部門
社署	社會福利署
「兒情」計劃	兒童及青少年精神健康社區支援計劃
政府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食衛局	食物及衛生局
專責小組	學校課程檢討專責小組
勞福局	勞工及福利局
統籌主任	特殊教育需要統籌主任
《最終報告》	《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
醫管局	醫院管理局

## 防止青少年自殺工作小組

### 成員名單

#### 主席

羅致光博士 勞工及福利局局長

#### 成員

##### 勞工及福利局

戴淑嫻女士 勞工及福利局副秘書長(福利)1

##### 教育局

黃邱慧清女士 教育局副秘書長(3)  
劉穎賢博士 首席教育主任(特殊教育)

##### 食物及衛生局

方毅先生 食物及衛生局副秘書長(衛生)3  
馮品聰先生 食物及衛生局首席助理秘書長(衛生)3

##### 民政事務局

李百全先生 民政事務局副秘書長(1)

##### 衛生署

鍾偉雄醫生 社會醫學顧問醫生(學生健康服務)

##### 醫院管理局

庾慧玲醫生 總行政經理(綜合護理計劃)

##### 社會福利署

郭李夢儀女士 助理署長(青年及感化服務)

#### 秘書

##### 社會福利署

麥淑筠女士 總社會工作主任(青年事務)

註： 不在成員名單內的決策局和部門，也會按需要在工作小組討論有關事宜時獲邀派員出席會議。

## 職權範圍

防止青少年自殺工作小組由行政長官委託成立，其職權範圍如下：

- a. 協調各決策局／部門的工作，以探討青少年自殺問題(青少年指 6 至 25 歲人士)，特別是檢視在 2016 年 11 月公布的《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所載建議的落實進度；以及
- b. 研究應否採取進一步的政策措施和行動，以加強防止青少年自殺的工作。

工作小組的目標是在 2018 年年底前向行政長官提交報告和建議。

2011 至 2017 年間按年齡劃分的已知自殺死亡人數

年齡組別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2017
0-4	0	0	0	0	0	0	0
5-9	0	0	0	0	0	0	0
10-14	6	3	3	6	2	6	7
15-19	14	17	16	15	16	25	22
20-24	52	56	50	38	52	50	38
25-29	64	73	65	46	47	61	55
30-34	73	63	75	65	62	63	51
35-39	72	74	83	79	69	60	68
40-44	48	79	58	84	87	65	53
45-49	81	77	79	74	64	65	49
50-54	83	86	96	94	91	80	69
55-59	65	73	85	79	91	86	72
60-64	59	57	86	72	77	69	67
65-69	40	48	52	57	74	76	75
70-74	52	49	45	48	41	40	55
75-79	54	64	52	52	55	54	43
80-84	54	43	49	52	46	53	47
85+	45	48	46	59	50	62	61
未知	4	2	1	0	0	6	3
<b>總計</b>	<b>866</b>	<b>912</b>	<b>941</b>	<b>920</b>	<b>924</b>	<b>921</b>	<b>835</b>

註：

上述自殺死亡數字是根據某特定年份發生的自殺死亡個案編製而成(於 2018 年 6 月獲確定)，但不包括在該年發生但尚待死因裁判法庭作出裁決和尚待入境事務處登記的死亡個案。有關數字會在資料更新時作出修改。

資料來源：政府統計處



## 推行措施的進度／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的建議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p>一. 加強對學校及大專院校學生的支援</p>	<p>教育局 衛生署 所有成員</p>	<p><u>教育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育局和衛生署在 2016/17 學年於中小學開展“好心情@學校”計劃，並在 2017/18 及 2018/19 學年繼續推行。透過舉辦教育講座，並提供教學材料和資源，以提升學校的能力。此外，亦舉辦了各種不同的活動供學生參加，包括 2016 年 12 月的“好心情喜動跑”、2017 年年初的短片創作比賽及 2017 年 9 月的 Facebook 相片比賽。</li> <li>• 在教育局網站已設立包含教學資源的“好心情@學校”計劃網頁。</li> <li>• 優質教育基金督導委員會已同意免除在“好心情@學校”計劃下以合作模式推行微型計劃的申請數目限制，以鼓勵更多非政府機構／大專院校與學校合作進行“好心情@學校”計劃及與推廣精神健康有關的活動。督導委員會亦已通過把微型計劃的撥款上限提高至 200,000 元。</li> <li>• 自“好心情@學校”計劃推行以來，優質教育基金秘書處收到學界的良好反應。截至 2018 年 8 月 31 日，已收到超過 860 份有關“好心情@學校”計劃的申請，其中超過 660 份申請已獲得批准。</li> <li>• 完成計劃後，受款人會按照優質教育基金的現行監察機制進行自我評估和向優質教育基金提交相關報告。此外，優質教育基金會進行實地視察，以監察獲批計劃的推行情況。</li> <li>• 正進行校訪安排，以評估在“好心情@學校”計劃下推行各項計劃的成效。</li> </ul> <p><u>衛生署</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衛生署在 2017 年 8 月 25 日推出資訊娛樂網站“<a href="http://YouthCan.hk">YouthCan.hk</a>”。該網站旨在以輕鬆有趣的手法為青少年提供健康知識、基本生活技能和社區資源，幫助青少年在青春期應付挑戰和處理難題。網站提供的“教育娛樂”資料(例如資料圖表和短片)淺顯易明。學校及其他機構均歡迎使用這些網上資料，向學生和與他們關係密切的人士(包括家長和教師)提供資訊和指導。</li> <li>• 衛生署一直透過具吸引力的渠道在“好心情@HK”及“好心情@學校”計劃的活動中推廣心理健康。例子包括：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 2016 年 6 月至 9 月期間於“好心情@HK”Facebook 專頁發佈四格漫畫。漫畫內容涵蓋學生常見壓力來源(例如考試及面對新學年開始)的適當處理方法。</li> <li>➢ “好心情喜動跑”在 2016 年 12 月舉行，來自各學校的 120 名學生共 40 支隊伍參加了三公里校隊接力比賽。</li> <li>➢ “記錄好光影，滿載好心情”短片創作比賽共收到來自 25 所參賽中學的 69 套短片。該比賽已在 2017 年 7 月圓滿結束。</li> <li>➢ “影出好心情，好『相』Like”比賽已在 2017 年 9 月至 10 月期間舉行，在四個回合比賽中共收到約 270 幅相片。</li> <li>➢ “YouthCan.hk”網站繼續推出與青少年生活息息相關的每月新主題，至今已上載的主題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17 年 9 月-9.1 升級攻略</li> <li>• 2017 年 10 月-欺凌</li> </ul> </li> </ul> </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17 年 11 月-青少年與抑鬱症</li> <li>• 2017 年 12 月-愛及友誼；專題：分享、個人意志及樂在其中</li> <li>• 2018 年 1 月-時間管理</li> <li>• 2018 年 2 月-金錢管理；專題：互聯網安全</li> <li>• 2018 年 3 月-考試壓力管理</li> <li>• 2018 年 4 月-食物與情緒</li> <li>• 2018 年 5 月-與父母的關係；E-雜誌第 1 期：好心情之旅</li> <li>• 2018 年 6 月-友誼</li> <li>• 2018 年 7 月-抗逆能力；專題：為 DSE 同學仔打打氣</li> <li>• 2018 年 8 月-感恩</li> <li>• 2018 年 9 月-專題：為升中嘅同學仔打打氣；E-雜誌第 2 期：愛·返學之開學秘笈</li> </ul> <p>* “YouthCan.hk”網站累積的“教育娛樂”資料數目：35 份資料圖表、4 期 E-雜誌及 17 套影片</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好心情@HK”計劃結束後，衛生署會在 2019 年推行一個持續的精神健康推廣及公眾教育計劃以繼續進行推廣精神健康的工作。</li> </ul>
<p>2. 現時不同的局／部門設有各項計劃／方案，以提高學生的適應力和應對困境的能力。教育局應與各局／部門及學界攜手，檢視及整理這些資源，同時協助學校充分運用這些資源和增加學習機會。 (第 iii 及 iv 頁)</p>	<p>教育局</p>	<p>教育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自 2002/03 學年起，“多元智能躍進計劃”與七個紀律部隊／制服團體合作，每年為 2 000 名中二至中五學生提供紀律和體能訓練，以增強他們的自信、自律、團隊精神和抗逆能力。為提升更多學生的抗逆能力，由 2018/19 學年開始的未來五年，該計劃會分階段擴展，增多 20% 的名額。在第一年，將會增加三個挑戰營。</li> <li>• 為加強小學的“成長的天空計劃”抗逆能力訓練，由 2018/19 學年開始，學校如有 26 名或以上經甄別為有較大輔導需要的學生，而非以往的 30 名這類學生，便可獲批開辦兩組“輔助課程”。目前，在 2017/18 學年已有 97% 的小學參加了“成長的天空計劃”。至於餘下 3% 的小學，教育局會繼續鼓勵這些小學參加計劃，截至 2018 年 4 月，這些小學之中已有兩所小學遞交了申請。</li> <li>• “學生大使-積極人生”計劃為一共 110 所中小學提供以校為本的體驗訓練活動，幫助學生建立正面的人生態度，並培養個人解難和社交能力，以面對人生的各項挑戰。</li> <li>• 教育局透過“教育發展基金資助的大學-學校支援計劃”邀請大專院校與學校協作，發展精神健康推廣計劃，名為“思動計劃+”，這項計劃在 2017 年 9 月至 2019 年 3 月推行。</li> <li>• 在 2018 年 4 月為在中學提供社工服務及在小學提供全方位學生輔導服務的非政府機構舉行了簡介會，介紹由教育局及其他政府部門發展的精神健康計劃和申請優質教育基金的程序。</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3. 學校的價值教育須加強有關精神健康、心理健康和生死教育的元素，以提升學生對精神健康事宜的認識，並透過消除負面標籤，培養學生以正面態度看待求助。大專院校亦應透過通識教育或同類課程向學生傳遞有關課題。 (第 iv 頁)	教育局	<p>教育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育局與香港教育大學建立合作伙伴關係，舉辦“協助中學規劃生命教育計劃”及“協助小學規劃生命教育計劃”，以提升教師在發展校本生命教育課程方面的知識及技巧，從而配合學校及學生的需要。在 2017/18 學年共有 47 所學校參與有關計劃(19 所中學／28 所小學)。參與計劃的學校在整個學年內均獲提供專業的校本支援。為進一步加強各學校制訂和在校內推行生命教育的能力，已舉辦有關在校內推行生命教育的講座及工作坊，以及在 2018 年 3 月底安排了一個五天台灣考察團。</li> <li>• 教育局於 2018 年 3 月 20 日為中小學教師舉行了一個關於精神健康教育的研討會。該研討會讓參加者加深對兒童及青少年精神健康問題的了解，以及認識支援校內有精神健康需要學生的方法。該研討會深受歡迎，吸引了逾 140 人參加。</li> </ul>
4. 政府應繼續提供額外資源，讓學校得以發展學生的強項和能力，以及照顧個別差異。 (第 iv 頁)	教育局	<p>教育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育局一直為公營普通中小學提供「學習支援津貼」，協助學校照顧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由 2017/18 學年開始，「學習支援津貼」亦涵蓋有精神病患的學生，讓學校有額外資源為這類學生提供支援。</li> <li>• 2017/18 學年的「學習支援津貼」已在 2017 年 8 月及 2018 年 3 月發放給學校，以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包括有精神病患的學生)。</li> <li>• 為了協助學校有效地運用額外資源，教育局的專業人員定期訪校，為學校提供諮詢服務及舉行分享會，使學校能適當地調配資源支援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學生。</li> <li>• 鑑於到校學前康復服務的常規化，教育局與社會福利署(社署)已制訂一套機制，確保接受社署到校學前康復服務及其他社署資助康復服務的有特殊需要學前兒童在升讀小學時，可得到適當的支援。具體而言，有特殊需要的兒童就讀小學前，到校學前康復服務及其他康復服務的專責人員和特殊幼兒工作員會撰寫報告，就兒童在各發展範疇的進展提供專業意見。在徵得家長的同意及社署和教育局的協調下，有關報告會於 9 月前由學前中心／幼稚園送交兒童入讀的公營小學。根據這些由到校學前康復服務及其他社署資助康復服務提供的進展資料及／或衛生署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及醫院管理局(醫管局)提供的評估資料，小學可盡快為有關的小一學生規劃和提供適當的支援服務。</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p>5. 學校應繼續與家長建立緊密溝通，並加強現行的溝通渠道，讓家長就校本政策和措施，例如家課及評估政策等，提出建議及查詢。學校及／或家長教師會亦宜向家長提供培訓，加強家長對學生學習及發展需要的了解。家長培訓主題可包括有效的管教技巧、促進學生心理健康的策略及多元升學就業出路等。學校可善用每年的“家庭與學校合作活動計劃”資助津貼或教育局於2016年3月發出的“家庭與學校合作活動計劃”特別津貼，各自按校本情況及學生的不同需要舉辦各式各樣的家校活動。 (第iv及v頁)</p>	<p>教育局</p>	<p>教育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育統籌委員會於2017年12月1日成立家校合作及家長教育專責小組，檢討現行推廣家校合作及家長教育的方式，以及制訂促進家校合作及家長教育的方向和策略，目的是透過推廣對兒童及青少年發展需要的正確認識及避免過度競爭等，協助家長幫助其子女健康愉快地成長，有效地學習。專責小組在2018年4月24日舉行了第四次會議，並在2018年6月至7月期間舉行了六次諮詢會，以收集不同持份者的意見。專責小組的目標是在2019年第二季提交最終報告。</li> <li>• 在2017年12月至2018年1月期間為幼稚園學生家長舉行了五場有關育兒技巧的講座(每場講座約有200人參加)。</li> <li>• 在2018年3月至6月期間為幼稚園和小學學生家長舉行了五場有關培育“正向”孩子的講座(每場講座約有200人參加)。</li> <li>• 在2018年6月23日舉行的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周年研討會上推廣積極的家校合作及親子溝通(約有200人參加)。</li> <li>• 在2018年6月30日舉行了有關推廣兒童精神健康的全港性家長講座(約有200人參加)。</li> <li>• 在2017/18學年有17個家長教師會聯會獲批家庭與學校合作活動計劃資助津貼，用以透過以地區為本的活動推廣家長教育。</li> </ul> <p>[與有關家長培訓和支援的第15及18項相互參照]</p>
<p>6. 教育局須加強現時學校轉交學生相關資料予新學校的機制，讓學生升讀的學校能夠更清楚了解其學生的成長及支援需要，從而幫助他們克服過渡期出現的適應問題。 (第v頁)</p>	<p>教育局</p>	<p>教育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教育局繼續鼓勵學校在為中一和中四學生舉辦的銜接課程中，注入更多促進學生心理健康的元素，並舉行多場分享成功做法的研討會。2017年2月，教育局為中學教師舉行了一場研討會，分享有關升中銜接課程及自殺危機的評估與介入策略的良好做法。</li> <li>• 2017年5月，教育局亦為小學學生輔導人員舉辦分享會，分享有關支援小六學生順利過渡至中學階段的良好做法。</li> <li>• 為確保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小六學生(包括有精神病患的學生)在升上中學後會繼續獲得適當的支援，教育局要求各小學在得到家長的同意後，把這些學生的相關資料轉交有關中學(接收學生的學校)。除了在2013年6月為告知學校有關安排發出的通告外，教育局亦在2018年5月發出周年函件，提醒各小學有關安排。</li> <li>• 為加強早期介入的成效，教育局鼓勵中學在收到學生的有關資料後與相關小學討論，以便更清楚了解有精神病患學生的具體需要，從而規劃適當的支援服務。教育局亦建議學校人員與教育心理學家和臨床心理學家、醫生及精神科醫生等其他專責人員商討，促進跨專業協作以制訂切合學生需要的支援計劃。</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方便中學把有特殊教育需要的離校學生的資料轉交本地大專院校，教育局網頁列載本地大專院校／教育機構的聯絡資料，並會定期更新。</li> <li>教育局、衛生署兒童體能智力測驗中心及醫管局已設立機制，把學前兒童的評估資料轉交小學，讓有特殊教育需要的兒童可獲安排適時和適當的學習支援服務。此外，小學已建立完善的及早識別和輔導計劃，以及早識別懷疑有學習困難的學生，及早提供支援。</li> </ul>
7. 教育局應鼓勵學校在為中一及中四學生推行的銜接課程中，加強關注學生的心理社交適應和調適能力，加入自尊感、解難技巧、壓力管理、正面情緒和正向人際關係的課題。(第 v 頁)	教育局	<p>教育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有關分享過渡期支援的良好做法投影片已上載至教育局網站，以供進一步推廣。</li> <li>繼在 2015/16 及 2016/17 學年就中一和中四銜接課程進行調查後，已考慮在 2017/18 學年再次進行調查，以更新學校提供的課程。</li> </ul>
8. 教育局應為學生身邊的人包括教師、朋輩、大學人員及家長提供“守門人”訓練，以加強及早識別和支援有風險的學生。(第 v 及 vi 頁)	教育局	<p>教育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為提高教師對精神健康的關注，以及加強學校識別和支援有精神健康需要學生的能力，教育局自 2017/18 學年起推行一項專業發展課程，該課程包括為普通中小學及特殊學校的在職教師提供的初級培訓班，以及為負責評估需要和支援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的專責教師提供的深造培訓班。截至 2018 年 3 月，已舉辦五個初級培訓班(200 個培訓名額)。在 2018 年 4 月及 5 月，亦舉辦了兩個深造培訓班，合共提供 80 個培訓名額。教育局計劃在未來的兩個學年，把初級培訓和深造培訓的培訓名額增加至約 2 000。</li> <li>教育局在 2018 年 5 月 17 日舉行了一個研討會，以學校如何支援有精神病患學生為主題。研討會上由醫生、教育心理學家及教師作出分享，並列舉例子，以助提升小學教師及早識別和支援這類學生的能力。</li> </ul>
9. 教育局應進一步優化有助識別高危學生的甄別工具、指引及資料，以幫助前線教育人員和家長進行預防學生自殺的工作。(第 vi 頁)	教育局	<p>教育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 2017 年 11 月 23 日、2018 年 1 月 31 日及 2018 年 2 月 28 日分別舉行的三個全港性危機處理工作坊上，教育局向在普通中小學及特殊學校任職的學校社工／學生輔導主任／人員／教師介紹《識別、支援及轉介有自殺行為的學生-學校資源手冊》和《認識及幫助有精神病患的學生-教師資源手冊》，並鼓勵工作坊的參加者利用這兩本資源手冊識別高危學生，及早提供輔導。該三個工作坊共有 554 人參加，包括 472 名學校社工／學生輔導主任／人員／教師和 82 名主管人員。他們分別來自 211 所小學、211 所中學和 35 所特殊學校。</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10. 為確保有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能獲得適時及合適的治療和支援，政府須加強轉介學生接受醫管局評估服務的安排，把學校及教育心理學家徵求家長同意轉介學生接受精神科評估及允許醫管局把報告轉交學校及教育心理學家作跟進的做法常規化。 (第vi頁)	醫管局	<p>醫管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學校、醫管局及教育心理學家之間已設立轉介機制。</li> <li>• 鑑於專科門診診所服務的需求量不斷增加，醫管局會進一步加強為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提供服務的跨專業團隊，以期增加專科門診診所的服務名額，並加強為病人及其照顧者提供的護理支援服務。</li> </ul>
11. 為確保有需要的學生能得到適時及合適的精神健康支援服務，政府有必要加強醫療、教育和社會服務之間的協調。為此，食物及衛生局（食衛局）領導及與教育局、醫管局及社署合作，於2016/17學年開展一項為期兩年的“醫教社同心協作先導計劃”，設立一個包括醫護、教育及社會福利界別專業人士的校本跨專業平台。委員會建議視乎先導計劃的成效，考慮優化服務及把服務恆常化。 (第vi及vii頁)	食衛局 教育局 醫管局 社署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食衛局、醫管局、教育局聯同社署在 2016/17 及 2017/18 學年推行為期兩年名為“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的先導計劃。</li> <li>• 截至 2018 年 5 月，“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已為約 155 名學生提供支援服務。</li> <li>• 食衛局委託香港中文大學就“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的成效進行評估研究，有關的中期報告已經完成。</li> <li>• 由於計劃初步受歡迎，“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會在 2018/19 學年由醫管局兩個聯網內 17 所學校擴展至醫管局五個聯網內約 40 所學校。醫管局會為每個新加入的聯網額外招聘兩名資深護師及兩名支援人員以助推行擴展後的“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li> <li>• 為加強學校在應付有各種精神健康需要(包括未曾接受醫管局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的過案)的學生方面的處理量和處理能力，醫管局亦會為該五個服務聯網每個額外招聘一名臨床心理學家，以支援學校平台，為參與“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學校的學生提供及早識別、評估和輔導服務。</li> <li>• 醫管局自 2005 年起推行“兒童及青少年精神健康社區支援計劃”(“兒情”計劃)，目的是為 6 至 18 歲有焦慮及情緒問題的學生及早提供臨床前的支援，幫助他們重過正常的學習、社交及家庭生活。鑑於該項計劃在學校的環境內幫助有焦慮及情緒問題的學生有良好效用，醫管局會在 2018/19 學年把“兒情”計劃的服務元素納入“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內，以便為有各種不同精神健康需要的學生提供更佳支援。</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12. 為了在普及性、選擇性及針對性三個層面推行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建議的專業工作，教育局應給予學校額外資源，以在學校推廣精神及心理健康教育。 (第vii頁)	教育局	<u>教育局</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由 2017/18 學年開始，「學習支援津貼」亦涵蓋有精神病患的學生，讓學校有額外資源支援這類學生。根據報告，學校已使用這項津貼增聘教學人員以助提供輔導支援；透過購買服務與其他專業人士(例如輔導員和臨床心理學家)合作；舉辦有關學習及共融文化的活動；進行校本教師培訓計劃；以及加強家校合作以支援精神病患的學生。</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p>二. 加強對家庭的支援</p>	<p>13. 建議社署主導並有系統地統籌、計劃和提供家庭生活及家長教育，讓各政府決策局及非政府機構可合力填補服務的不足之處（如接觸隱蔽家長）和照顧家長的需要。(第vii頁)</p>	<p>社署</p> <p>社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一直以來社署已透過各種渠道統籌、計劃和提供家庭生活及家長教育。</li> <li>• 透過家庭生活教育資源發展工作小組提供的平台，已建議相關非政府機構及有關持份者在其家庭生活及家長教育活動及與本地中小學的服務協作中加強防止自殺的“守門人”元素，以便就防止青少年自殺推行更加相關的家庭生活及家長教育活動。工作小組亦聯同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的自殺危機處理中心向工作小組成員介紹該機構的服務，包括新推出的網上服務，以促進服務協作。</li> <li>• 21個家庭生活教育單位一直推展各種家庭生活教育活動，以響應防止自殺的主題。</li> <li>• 兒童、青少年及其家長(“目標羣組”)的服務需要已充分包含在家庭生活教育的各項主題及服務組成部分內。為了更有系統地收集資料，了解各種家庭生活教育活動對目標羣組如何發揮影響力，幫助他們掌握適當的知識、技巧和態度，社署與家庭生活教育的營辦機構聯繫，自2018年4月1日起修訂統計資料系統表格的補充表格以收集下列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i) 以達到下列目標為主題的活動數目：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特別聚焦於生活教育／防止自殺</li> <li>(2) 增進應對日常生活的技巧／抗逆能力</li> <li>(3) 增進個人才能和潛能</li> </ul> </li> <li>ii) 透過與社會上不同界別(例如中小學)協作舉辦的更聚焦活動的數目；以及</li> <li>iii) 服務使用者的回應(在回應內已確認針對性活動使他們有正面的改變)</li> </ul> </li> </ul>
	<p>14. 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及綜合服務中心應考慮安排外展教育計劃，以照顧不同階層家庭的需要，包括難以接觸或隱蔽的家長，以及為糊口而忙於工作的清貧家庭，從而鼓勵他們參與家庭生活及家長教育。(第viii頁)</p>	<p>社署</p> <p>社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2018年2月舉行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委員會會議上，社署大埔／北區辦事處的同事分享了一項先導計劃。該項計劃會在2018-19年度於北區推行，旨在加強醫療、社會和教育服務等之間的跨界別協作，以在防止青少年自殺方面更妥善地利用社區資源及發揮協同效應。社署亦在該會議上提醒和促請所有成員，包括地區經理、營運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的非政府機構服務總監／服務統籌主任／督導主任，以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的代表，繼續推動其轄下單位加強家庭生活及家長教育，推廣和宣傳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提供的深入輔導和支援服務。</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p>15. 教育局轄下的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應積極推廣由瑪麗醫院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中心制訂並得到參與學校正面回應的《快樂孩子約章》。 (第viii頁)</p>	<p>教育局</p>	<p><u>教育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 2017 年 12 月至 2018 年 1 月期間為幼稚園學生家長舉行了五場有關育兒技巧的講座(每場講座約有 200 人參加)。</li> <li>◆ 在 2018 年 3 月至 6 月期間為幼稚園和小學學生家長舉行了五場有關培育“正向”孩子的講座(每場講座約有 200 人參加)。</li> <li>◆ 在 2018 年 6 月 23 日舉行的家庭與學校合作事宜委員會周年研討會上推廣積極的家校合作及親子溝通(約有 200 人參加)。</li> <li>◆ 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舉行了有關推廣兒童精神健康的全港性家長講座(約有 200 人參加)。</li> <li>◆ 在 2017/18 學年有 17 個家長教師會聯會獲批家庭與學校合作活動計劃資助津貼，用以透過以地區為本的活動推廣家長教育。</li> <li>◆ 教育局在 2018 年 2 月 27 日推出名為“家長智 Net”的家長教育資訊網站，讓幼稚園和中小學學生的家長更方便取得他們所關注問題的有用資訊，當中包括關於親子關係、育兒技巧、情緒管理等的短片和文章。網站亦提供行事曆，提醒家長將舉行的家長教育活動和其他重要活動，例如小一或中一選校及公布統一派位結果的日期等。“家長智 Net”會定期更新內容。</li> </ul> <p>[與有關家長培訓和支援的第 5 及 18 項相互參照]</p>
<p>16. 建議政府考慮推廣某月為家庭月(例如參考聯合國每年5月15日定為國際家庭日)，集政府與非政府機構之力，每年宣揚有意義的主題，如家庭內的正面溝通等。 (第viii頁)</p>	<p>民政事務局</p>	<p><u>民政事務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家庭議會與香港電台在 2018 年合辦一項全港性的宣傳活動，主題初訂為“家•多一點愛-在乎你”。除了在 2018 年 5 月 26 日於商場舉行宣傳活動外，在全年內會推出相關的電台廣播節目，以及在 2018 年暑假約 6 月至 9 月期間特別就有關主題(例如“愛健康愛家人”、“愛環境愛家人”)舉辦家庭工作坊。</li> <li>◆ 此外，家庭議會亦一直資助制服團體舉辦宣揚家庭核心價值的家庭活動。在 2018-19 年度，家庭議會將資助由制服團體舉辦的 88 個活動，涉及的資助總額及受惠人數預計分別約為 780 萬元及逾 59 400 人。所有獲批的活動均須提供最終的參加人數及評估結果以供參考。</li> <li>◆ 把握着過去數月於舉行“一家心照”推廣活動期間家庭議會 Facebook 專頁所得到的熱烈反應(家庭議會 Facebook 專頁吸引到超過 6 400 個“讚好”，而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每個帖子平均收到約 170 個“回應”、“留言”及“分享”)，推廣小組委員會在 2017 年 11 月 7 日的會議上同意 2018-19 年度的宣傳計劃應以擴大在社交媒體上的追蹤者基礎為目標，長遠來說可藉此提升家庭議會的外展能力。其中一項已通過的策略是探討合適的家庭活動作為遊戲帖子參加者的禮物。除了徵集到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轄下博物館和環境保護署轄下 T·Park [源·區]等政府場地／活動的免費門票外(在 2017 年 9 月至 2018 年 3 月期間派發了共 264 張門票)，家庭議會秘書處正探討與各社會企業／非政府機構協作舉辦切合有關主題的家庭活動。</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17. 教育局應為學校就如何加強中學生與家長的正面溝通的有效做法安排更多分享機會。政府亦可考慮進行研究，例如在二十一世紀，特別是數碼產品普及化的年代，促進家長與子女有效溝通的方法。 (第 viii 頁)	教育局	<p>教育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協助學生建立健康生活模式，是學校教育七個學習宗旨之一。在持續更新學校課程的過程中，教育局不斷重申這個學習宗旨的重要性，並進一步鼓勵學校幫助學生關注自己的整體健康，包括生理及精神／心理健康。</li> <li>◆ 與情緒管理、應付負面情緒的方法及了解自己等有關的學習元素已納入不同的學習領域／科目，例如小學常識科、初中生活與社會科、高中通識教育科，以及中小學的德育及公民教育課程。</li> <li>◆ 學校亦透過班主任課、周會及講座、參觀和展覽會等全方位學習活動為學生提供相關的學習經歷，以培養學生堅毅和關愛的精神，使他們能達致全人發展，並因此而能夠在面對人生不同階段的挑戰和困難時作出正確判斷。</li> <li>◆ 家校合作及家長教育專責小組檢視和討論的課題包括有關家長教育的本地研究。專責小組亦會建議值得作進一步分析或研究的範疇，例如研究家長與子女如何能達致有效溝通，以便推廣家長教育及家校合作。</li> </ul>
18. 教育局應為家長提供“守門人”訓練，加強他們對學生精神健康問題及網絡欺凌徵兆的敏感度。 (第 viii 頁)	教育局	<p>教育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 2018 年 6 月 30 日舉行了有關推廣兒童精神健康的全港性家長講座(約有 200 人參加)。</li> </ul> <p>[與有關家長培訓和支援的第 5 及 15 項相互參照]</p>
19. 建議衛生署轄下母嬰健康院加強為家長、有需要的家庭和準父母提供的服務，如向家長介紹正面親職技巧的教育計劃，和為在管教方面遇到困難的父母提供的個別輔導。(第 viii 及 ix 頁)	衛生署	<p>衛生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衛生署家庭健康服務繼續透過不同渠道(包括單張、電子媒體、工作坊、公開講座)傳遞以正面態度管教子女的訊息，並會時刻留意最新的實證為本研究結果。</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20. 建議社署安排更多推廣，宣傳由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及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為處於危機的個人和家庭所提供的深入輔導和支援服務，協助有需要的家庭尋求協助。社署亦應考慮簡化轉介程序，使有需要的家庭能及時獲得服務。 (第ix頁)	社署	<p>社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社署利用不同平台積極支援處於危機的個人和家庭。舉例來說，在2018年2月舉行的綜合家庭服務中心委員會會議上，社署提醒和促請所有成員，包括地區經理、營運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的非政府機構服務總監／服務統籌主任／督導主任，以及香港社會服務聯會的代表，繼續推動轄下單位推廣家庭支援計劃，主動接觸不願尋求協助的弱勢／隱蔽家庭。在2018-19年度社署會為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的同事舉辦培訓和良好服務分享會，以加強動員義工，包括招募一些曾經有相類家庭問題或危機處理經驗的義工，為有需要的家庭提供支援，防止問題惡化。</li> <li>在2018-19年度，社署計劃調配流動宣傳車加強社區教育，在全港傳遞及早預防精神病的訊息和加強推廣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服務(包括輔導服務)。社署正透過不同平台，包括與香港復康聯會／香港社會服務聯會舉行會議，收集持份者對服務範圍及運作模式的意見。</li> </ul>
21. 建議社署廣泛宣傳在家庭支援計劃下，特別為有高風險家庭成員或有成員患有精神病的家庭以及與社會關係疏離的家庭所提供的外展服務，使有需要的家庭及時獲得協助。 (第ix頁)	社署	<p>社署</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社署已利用不同平台進一步推廣在家庭支援計劃下，特別為有高風險家庭成員或有成員患有精神病的家庭以及與社會關係疏離的家庭所提供的外展服務，使有需要的家庭及時獲得協助。</li> </ul> <p>[與第20項相互參照，該項是有關推廣為處於危機的個人和家庭所提供的支援服務]</p>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三. 加強傳統及社交媒體的角色	22. 建議政府善用社交媒體舉辦和宣傳推廣精神健康的活動。 (第 ix 頁)	<p>所有成員</p> <p><u>衛生署</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推廣精神健康方面，除使用傳統媒體外，衛生署一直利用互聯網及社交媒體傳遞有關精神及心理健康的訊息：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衛生署為“好心情@HK”計劃設立了專題網站(<a href="http://www.joyfulathk.hk">www.joyfulathk.hk</a>)。該網站提供“我的承諾”版面，市民可透過選擇自己喜愛的圖像及信息作出“與人分享”、“正面思維”及“享受生活”的承諾。</li> <li>➢ Facebook 專頁 (<a href="https://fb.com/joyfulathk">fb.com/joyfulathk</a>) 亦已推出。</li> <li>➢ “好心情@HK”計劃的多套宣傳心理健康短片，例如電視宣傳短片、計劃主題曲的音樂短片及“好心情@HK”計劃大使的呼籲短片，均已上載至衛生防護中心 YouTube 頻道，以供觀看和分享。</li> <li>➢ “記錄好光影，滿載好心情”短片創作比賽使用 Facebook 作為網上投票平台，而“影出好心情，好『相』Like”比賽亦使用 Facebook 作為遞交相片及網上投票平台。</li> <li>➢ 在 2018 年年初為推廣精神健康推出共五集的短片系列-“心情告白”已上載至社交媒體平台“Big Big Channel”，以供觀看和分享。</li> </ul> </li> <li>衛生署亦與非政府機構(例如學友社)、中小學及其他政府決策局／部門(例如教育局)合作，利用其社交媒體平台、官方網站及學校內聯網，接觸更多目標羣組以推廣精神健康。</li> <li>衛生署會在 2019 年推出一個全新和持續的精神健康推廣及公眾教育計劃以繼續善用社交媒體傳遞精神健康訊息。</li> </ul>
	23. 跨界別協作是重要的，我們應該借助致力防止自殺工作的組織的力量及相關研究。應繼續進行和支持跨界別合作。 (第 ix 及 x 頁)	<p>所有成員</p> <p><u>教育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香港賽馬會防止自殺研究中心獲優質教育基金撥款共 5,320,800 港元，用以推行名為“香港青年自殺情況:及早識別及介入”的計劃(計劃編號: 2016/0401)。計劃為期三年，由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旨在設立一個監察和預警制度，及早作出預警和防止自殺，以及培訓教師、同輩領袖、家長及其他學校成員，讓他們作好準備推行防止自殺計劃和應對預警。</li> <li>計劃推行小組一直收集有關數據和就及早預警制度與持份者訂定初始運作要求。小組就數據採集工作與數據提供者聯絡，並研究數據結構設計，以輸入和整合數據。目前正進行有關人員的招聘工作，在未來數月，小組會開始制訂及早介入規則和製作手冊以及培訓教材。</li> </ul> <p><u>民政事務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民政事務局在 2017 年 3 月推出“青年生命教育資助計劃”。該計劃旨在透過推廣中國傳統價值，協助青少年正確認識生命價值觀，並培養積極的生活態度。第一輪申請共有 12 間非政府機構獲得資助，為 12 至 29 歲的青少年舉辦生命教育計劃，涉及的資助總額達 200 萬元。民政事務局已在 2018 年年中推出第二輪申請，並為此預留了 300 萬元。</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p><u>社署</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社署資助香港青年協會設立“關心一線”青年熱線服務，透過電話熱線及 WhatsApp 手機通訊應用程式，為情緒不穩，或有自殺念頭或曾企圖自殺的兒童和青少年提供輔導和轉介服務。</li> <li>此外，社署資助香港撒瑪利亞防止自殺會營辦自殺危機處理中心(中心)及推出網上服務，透過網上論壇、電子郵箱及聊天室主動接觸有自殺念頭的互聯網使用者，以疏導他們的負面情緒，協助他們得到情緒支援，並令他們打消輕生的念頭。中心亦透過上載個案故事及短片推廣正面的人生觀，以及為服務使用者提供有關社會服務的資訊。中心和該項網上服務已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增加人手，以應所需。</li> <li>社署大埔／北區辦事處已獲批撥款 160 萬元推行一項先導計劃，加強醫療、社會和教育服務等之間的跨界別協作，以在防止青少年自殺方面更妥善地利用社區資源及發揮協同效應。“防止青少年自殺先導計劃”在 2018 年 8 月於北區啓動。</li> </ul> <p><u>衛生署</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以學生、教師及家長為對象的“情緒健康貼士”專題網頁已上載至學生健康服務網站，分享與青少年熱線及精神健康服務和精神健康資訊網站等有關的本地社區資源。</li> <li>“好心情@HK”計劃下的“社區合作伙伴計劃”透過非政府機構、學術機構和健康城市計劃等社區伙伴的參與以制訂實證為本的介入措施。“社區合作伙伴計劃”將會在 2019 年推出的全新和持續的精神健康推廣和公眾教育計劃中繼續推行。</li> </ul>
<p>24. 應教導青少年社交媒體禮儀，以防止出現網絡纏擾和欺凌，以及帶出如何正確回應在社交媒體上報道的自殺信息。為此，Facebook、大學和其他非政府機構伙伴協力出版了《有困難，我撐你》手冊，就如何協助受情緒困擾或有自殺傾向人士提供指引。應向青少年以及廣大市民推廣該手冊。 (第 x 頁)</p>	<p>所有成員</p>	<p><u>教育局</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教育局在 2018 年 3 月 6 日及 9 日分別為教師舉辦了“與約會、健康人際關係相關的性教育學與教”和“運用資訊科技於影視創作以培養學生的正面價值觀和態度”研討會，以助培養學生對建立健康的人際關係及使用資訊科技的正面價值觀和態度。教育局已編製有關使用手機安全的學與教資源並上載至教育局網站，以供教師參考。</li> <li>教育局已委託一間非政府機構就推廣網絡安全訊息提供一站式電話查詢服務及有關的支援服務。家長、教師及學生當遇到使用互聯網所引起的問題(例如沉迷上網和網路欺凌)時可使用有關服務。</li> <li>《香港學生資訊素養 2016》在 2016 年年底推出，旨在培育學生在學習和日常生活上成為有效及合乎道德的資訊科技使用者。為教師提供的相關專業發展課程亦自 2016 年 12 月起舉辦，在 2017/18 學年，教育局已為中小學舉辦了八場的資訊素養基礎課程和五場的資訊素養進階課程。</li> <li>教育局正為學生製作電子學習資源套，主題包括如何處理網絡欺凌。</li> <li>自 2016/17 學年起，教育局亦舉辦“理智 NET”嘉許計劃，對能有系統地培育學生學會安全使用互聯網和防止網絡欺凌的學校作出嘉許。</li> </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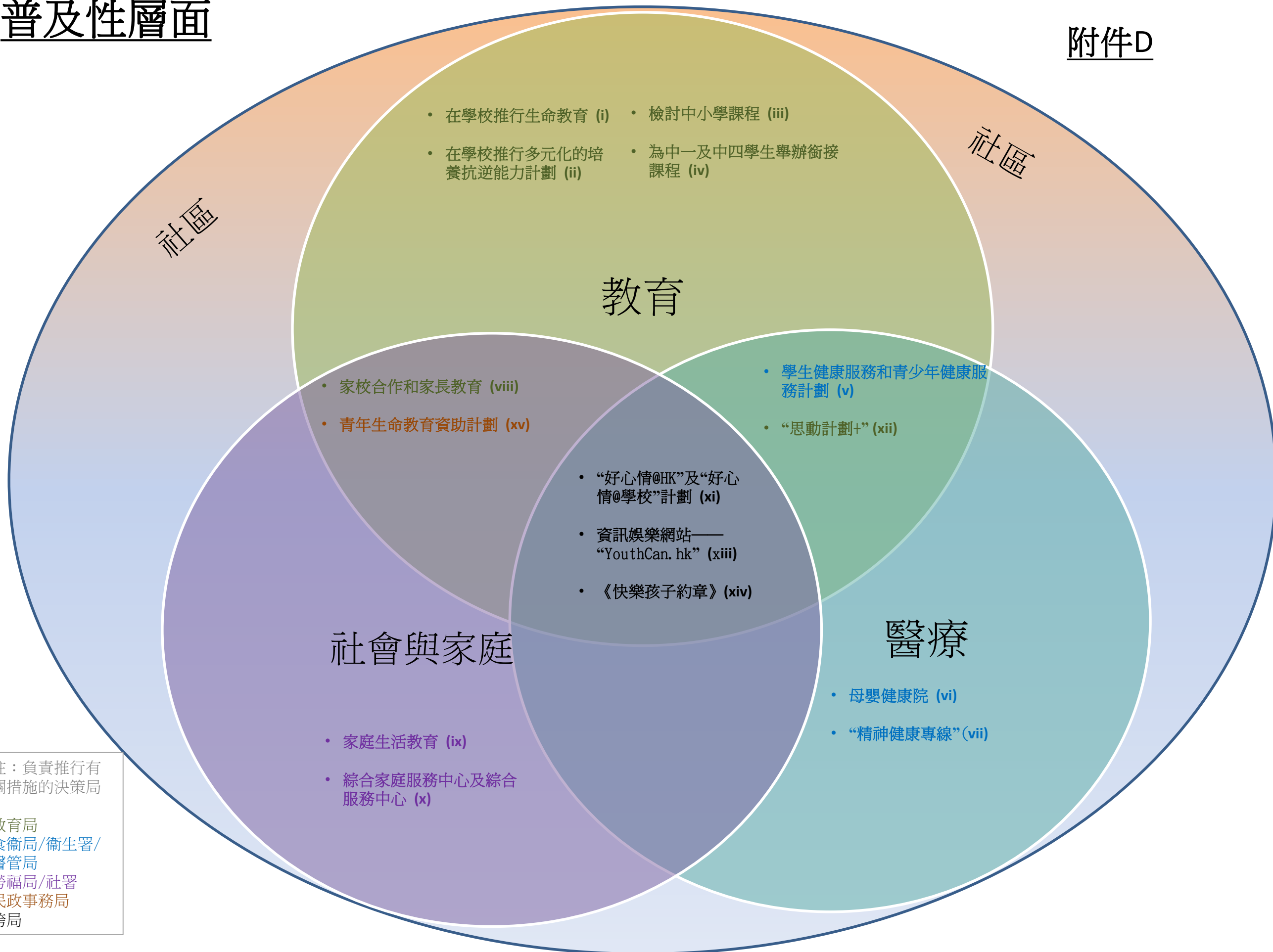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p><u>衛生署</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健康使用互聯網及電子屏幕產品”專題網頁已經設立，以處理網絡欺凌等問題，包括作為旁觀者及作為受害者所受到的負面影響的問題。該網頁亦為學生、教師及家長提供有關防止和應付網絡欺凌問題的實用技巧。</li> </ul>
25. 由於網上外展服務受到現今青少年歡迎，經評估其成效後，應探討和支持有關服務。 (第 x 頁)	社署	<p><u>社署</u></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在 2018-19 年度財政預算中，政府承諾預留額外經常開支 2,050 萬元，用以資助非政府機構設立網上青年支援隊。全港將會設立五支網上青年支援隊，社工會主動接觸高危或隱蔽青少年，提供及早介入和支援服務。預計受助者人數約為 6 000 名隱蔽和高危青少年。網上青年支援隊會在 2018 年 12 月開始運作。</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p><b>四. 推廣多元升學及就業途徑</b></p>	<p>26. 政府應加強宣傳多元出路及資歷架構，幫助家長及學生認識生涯規劃的最新情況，從而作出符合學生能力、興趣和志向的選擇。 (第 x 頁)</p>	<p>教育局</p> <p>教育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除了有關於新學制的資料便覽已上載新學制網上簡報(www.edb.gov.hk/nas)外，在 2018 年 2 月一套共兩集節目的宣傳片亦已上載該網上簡報，節目內訪問多名學生，讓他們談述自己在新學制下獲提供多元升學及就業途徑的經驗。該套宣傳片亦在 2018 年 2 月及 3 月的家長研討會上播放。</li> <li>◆ 教育局繼續透過短片、微電影及媒體等不同途徑加強公眾和家長教育，鼓勵家長和市民支持學生根據其個人能力、潛能及志向進行職業及生涯規劃，並強調“行行出狀元”的訊息。相關宣傳已透過網上平台及港鐵車廂內播放的電視進行。有關的宣傳短片系列已在 2018 年 6 月 27 日至 7 月 24 日期間在港鐵車廂內的電視播放。</li> <li>◆ 教育局為家長舉辦講座、研討會及提供資訊小冊子，幫助他們在早期階段了解其子女的興趣及能力，以免在後期階段才對子女有不切實際的期望。在 2017/18 學年，已舉辦的講座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2018 年 1 月-兩場內容相同的“內地部分高校免試招收香港學生計劃”講座，共有約 400 名教師、學生及家長參加。</li> <li>➢ 2018 年 2 月 6 日-提供澳洲、加拿大和英國升學資料的非本地升學講座，共有 168 名教師、學生及家長參加。</li> <li>➢ 2018 年 2 月 27 日-提供新西蘭和美國升學資料的非本地升學講座，共有 79 名教師、學生及家長參加。</li> </ul> </li> <li>◆ 為進一步加強對學校及家長的支援，教育局於 2018 年 10 月更新現行的職業資訊網站，為所有中學的教職員、學生及家長提供有關升學、職業訓練、事業發展機會及未來工作趨勢的最新資訊。</li> <li>◆ 《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中作出有關公布後，政府在 2018 年第一季度向資歷架構基金注資 12 億元，以持續推行資歷架構下的有關工作。政府會透過宣傳及公眾教育等不同渠道進一步加強和推動資歷架構的發展。</li> </ul>
	<p>27. 教育局應聯同學校及持份者繼續加強生涯規劃教育，協助學生作出更充分準備，探索多元的升學和就業途徑，並與家長分享相關資訊。 (第 xi 頁)</p>	<p>教育局</p> <p>教育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在 2018 年 2 月及 3 月為中二至中四學生家長舉行了四場家長研討會，內容包括高中課程及科目選擇，以及介紹中三畢業生的多元升學及就業途徑。</li> <li>◆ 新學制網上簡報的“家長專區”會定期更新內容，為家長提供有關新高中學制及中學畢業生的多元升學及就業途徑的最新資訊。</li> <li>◆ 教育局繼續致力發展生涯規劃教育，讓學生能夠了解自己的興趣、能力及志向，培養正面的態度及價值觀，以及透過事業探索活動獲取有關不同行業和升學及就業途徑的知識。</li> <li>◆ 教育局為每所開設高中課程的公營學校提供生涯規劃津貼，學校須使用生涯規劃津貼提升負責有關工作的教師團隊的能量，以豐富和擴展生涯規劃輔導服務範圍，加強統籌生涯規劃教育及與商界合作。</li> </ul>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中文版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此外，教育局已加強為學校提供專業支援以提升教師推行生涯規劃教育的專業能力，例如增加有系統教師培訓的名額；舉辦專題研討會／工作坊；以及促進學校與教師之間的專業交流。教育局已發出《中學生涯規劃教育及升學就業輔導指引》和進行校本諮詢探訪，為學校提供專業意見以加強其生涯規劃教育。</li> <li>◆ 事業探索是生涯規劃教育的三項要素之一。透過推行“商校合作計劃”，教育局鼓勵學校與不同界別緊密合作為中學生安排活動，例如職業講座、參觀工作場所、工作坊、工作體驗計劃及比賽，目的是幫助他們探索不同事業和培養對生涯規劃至為重要的正面工作態度和價值觀。在2017/18學年，已舉行820項事業探索活動，超過150 000名學生受惠。例子如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舉辦“香港國際航空學院到校講座”，有來自13所學校超過2 800名學生參加。</li> <li>➢ 來自121所學校約3 400名學生參加了名為“參觀國泰城”的參觀工作場所活動。</li> <li>➢ 超過550名學生出席由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舉辦的“職業生涯規劃-求職面面觀”模擬面試工作坊。</li> <li>➢ 超過140名學生參加了由馬莎有限公司舉辦的“馬莎零售業務工作體驗坊-學生工作體驗計劃”。</li> <li>➢ “第二屆全港中學生珠寶設計比賽”在2017年11月舉行，有超過100名學生參加比賽。</li> </ul> </li> <li>◆ 為培養協助年輕一代作出生涯規劃的文化，以及展示在中學、商界伙伴及各持份者之間推行生涯規劃教育的良好做法，教育局在2017年5月出版一份報章特刊，載述校本措施好例子以提高市民的認知，並出版《生涯規劃教育薈萃》小冊子，以供學校參考。</li> <li>◆ 職業專才教育訓練計劃為不同志向和能力的年輕人提供多元及彈性的出路。政府致力在社會推廣職業專才教育訓練，並會成立職業專才教育訓練專責小組，以研究如何在中學的職業及生涯規劃教育加強推廣職業專才教育訓練，以照顧學生的不同能力和興趣；以及如何透過“商校合作計劃”促進更緊密的商校合作，以應付香港各行業的人力需要。</li> </u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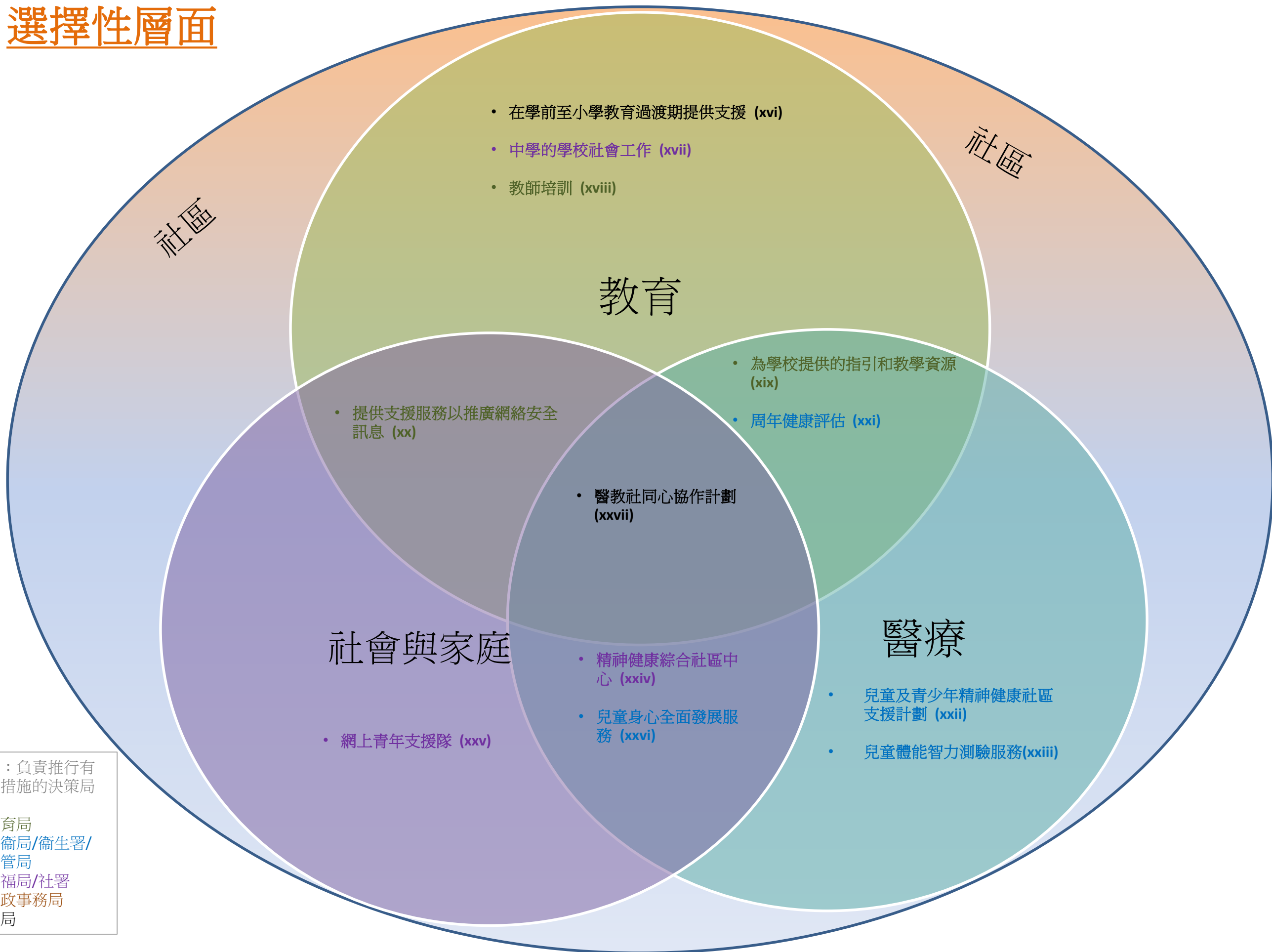
(a) 措施／建議 (括號內所示為防止學生自殺委員會最終報告摘要內的相關頁碼)	(b) 局／部門	(c) 跟進工作
五. 其他與教育 制度相關的 意見	28. 委員會建議教育局考慮檢視教育制度的有關部分，適當地支援和處理學生及年輕人的發展及不同需要。 (第 xii 頁)	教育局 <u>教育局</u>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學校課程檢討專責小組(專責小組)在 2017 年 11 月成立，審議的事項當中包括如何更能照顧學生的不同能力、興趣、需要和抱負。專責小組定期舉行會議，並已選定深入審議的三個重要範疇，分別為照顧學習差異、多元出路和全人發展，並為此相應成立三個小組。專責小組會在 2019 年年底向政府提交載有方向性建議的報告。</li> </ul>



註：負責推行有關措施的決策局

教育局  
食衛局/衛生署/  
醫管局  
勞福局/社署  
民政事務局  
跨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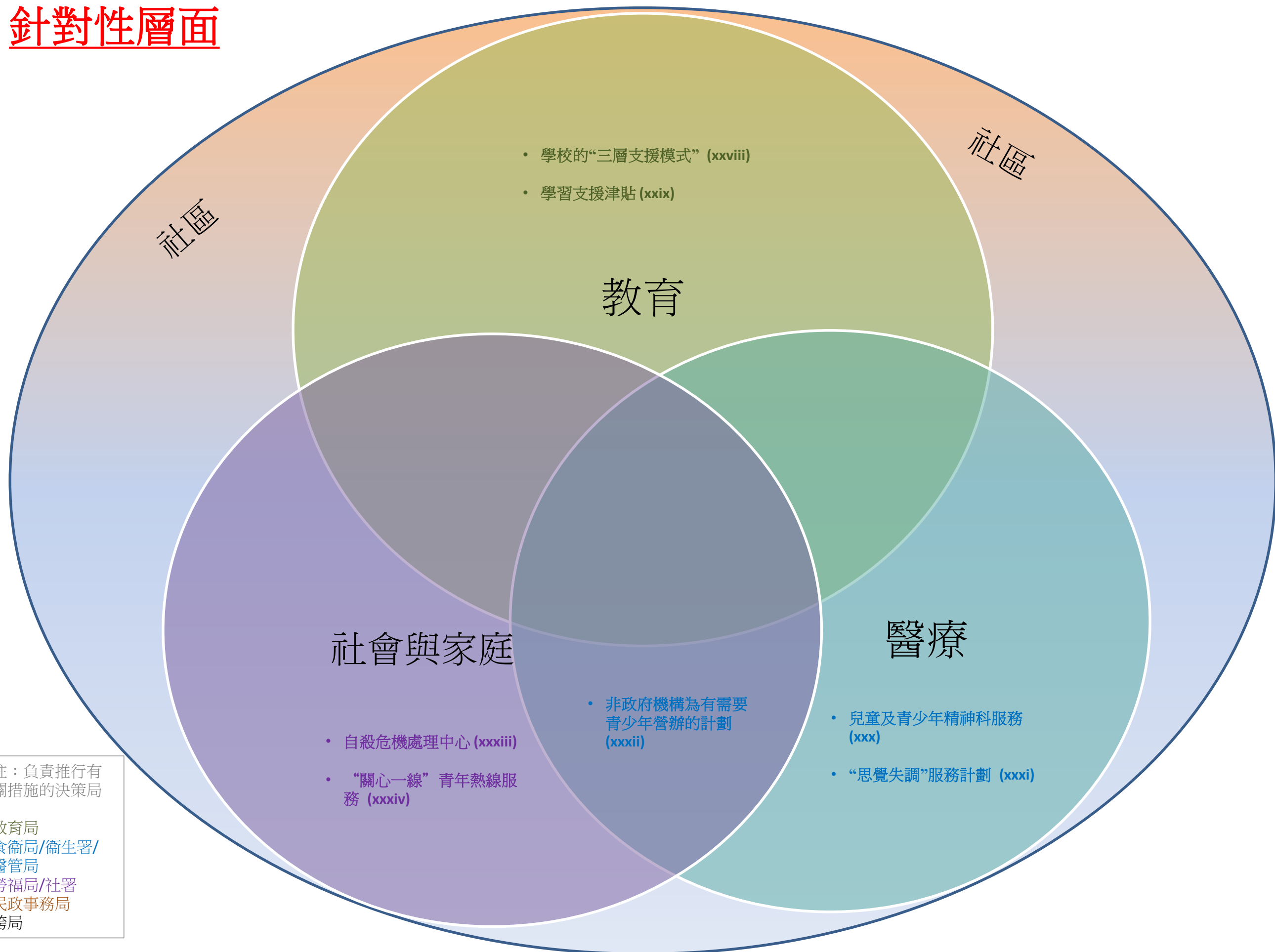
# 選擇性層面



註：負責推行有關措施的決策局

教育局  
食衛局/衛生署/  
醫管局  
勞福局/社署  
民政事務局  
跨局

# 針對性層面



將優化的政府策略和服務**I. 普及性層面(針對所有青少年)***加強學校社工服務*

1. 為每所小學提供一名學校社工 (教育局)，並加強為學前單位提供的社工服務 (社署) (第 56 至 58 段)

*為青少年提供有利環境／支援服務*

2. 加強生命教育和協助青少年建立抗逆能力 (教育局) (第 59 和 60 段)
3. 改善家課內容質素和提升評估素養 (教育局) (第 61 段)
4. 加強推廣精神健康和公眾教育 (衛生署、社署) (第 62 至 64 段)
5. 加強兒童事務委員會的工作 (勞福局) (第 65 段)
6. 探討是否可推行大規模的“關懷兒童”運動 (兒童事務委員會、家庭議會、教育局、衛生署) (第 66 段)

**II. 選擇性層面(針對高危青少年)***加強跨專業支援服務*

7. 優化醫教社同心協作計劃 (食衛局、教育局、醫管局、社署) (第 67 至 70 段)

*加強針對性的服務和培訓*

8. 加強教師培訓 (教育局) (第 71 至 73 段)
9. 加強精神健康綜合社區中心的服務 (社署) (第 74 段)
10. 加強綜合家庭服務中心／綜合服務中心的服務 (社署) (第 75 和 76 段)

**III. 針對性層面(針對有自殺風險的青少年)***加強精神科服務*

11. 加強兒童及青少年精神科服務 (醫管局) (第 77 段)
12. 增加專科門診診所的服務名額 (醫管局) (第 78 段)

*加強跨界別協作*

13. 探討是否可推動非政府機構及早為有需要的青少年提供服務 (食衛局) (第 79 段)